**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项目编号：HCCGTL2024-095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桐庐县公安局(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3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6

第五章 杭州市桐庐县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4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1月15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CGTL2024-095

项目名称：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12000000

最高限价（元）：11900000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数量 | 单位 | 简要规格、用途描述 |
| 1 | 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 1 | 项 | （详见采购需求） |

合同履约期限：本项目租赁服务期为2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至2024年11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3.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元）：0

5.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5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2.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无须参加现场开标会。

  3.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5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4.开标地点（网址）：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桐庐分中心；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site/detail?parentId=600233&articleId=%2FUgnq%2BJ8DKPVTxR3yjQ9XQ%3D%3D>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2.其他事项：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供应商若有融资意向，详见尾页《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或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保护环境、节约能源、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获取招标文件的提示

（1）供应商注册为正式供应商或临时供应商后，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配置岗位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

（2）采购人、招标人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3）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招标人将不予处理；

（4）采购人或者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等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人将无法通过政采云平台通知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

（5）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桐庐县公安局

地址：桐庐县城南街道白云源西路2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758185000

质疑联系人：孙远帆

质疑联系方式：1515813356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桐庐县迎春南路279号立山国际中心23楼

邮箱：hczx2022@126.com

项目联系人（询问）：吴飞飞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64251926

质疑联系人：叶敏露

质疑联系方式：0571-64251926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桐庐县财政局、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清泰街549号城建综合大楼11楼（快递仅限ems或顺丰）

传真： /

联系人 ：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227671,0571-87800218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桐庐县公安局

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说明及要求 | |
| **1** | **项目名称** | 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
| **2** | **采购资金来源与预算** | （1）预算资金。  （2）本项目预算价为1200万元，最高限价为1190万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 **3**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与地点** |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5日9时00分00秒  （2）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
| **4** | **开标时间与地点** | （1）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5日9时00分00秒  （2）开标地点：杭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桐庐分中心。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本项目全流程电子标，无须参加现场开标会议（需现场提供样品除外）。 |
| **5** | **投标报价及费用**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
| **6** | **转包与分包** |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 **7**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踏勘** | 1. 开标前答疑会：不组织 2. 现场踏勘：不统一组织，如需现场踏勘，请潜在投标人自行联系采购人进行踏勘。 |
| **8** | **评标办法及标准** | 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9** | **样品提供** |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样品。 |
| **10** | **项目属性** | 🞎**货物类，核心产品为：/**  √**服务类** |
| **11** | **是否适宜中小企业情况** |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 **12**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1. **采购标的：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2）所属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13** |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1. **根据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资格条件的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符合上述条件的，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注：1.中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其《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 **14** | **节能、环保要求** | （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  **▲（2）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投标无效。**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 <https://zfcg.czt.zj.gov.cn/aboveProvinceFile/2019-03-29/12913.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4aa179da.0.0.657e88a09bfb11eb9aaf03ad2249e870>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https://zfcg.czt.zj.gov.cn/aboveProvinceFile/2019-04-02](https://zfcg.czt.zj.gov.cn/aboveProvinceFile/2019-04-02/12912.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4aa179da.0.0.657e88a09bfb11eb9aaf03ad2249e870)[/12912.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4aa179da.0.0.657e8](https://zfcg.czt.zj.gov.cn/aboveProvinceFile/2019-04-02/12912.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4aa179da.0.0.657e88a09bfb11eb9aaf03ad2249e870)[8a09bfb11eb9aaf03ad2249e870](https://zfcg.czt.zj.gov.cn/aboveProvinceFile/2019-04-02/12912.html?utm=web-government-front.4aa179da.0.0.657e88a09bfb11eb9aaf03ad2249e870) |
| **15** | **支持绿色发展** | （1）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2）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
| **16** | **支持创新发展** | （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
| **17** | **进口产品规定**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18** | **评标结果公示、公告** | 评标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
| **19** | **签订合同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鼓励有条件的采购单位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
| **20** |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
| **21**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
| **22** | **投标有效期** | **90日。**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规定：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另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浙财采监〔2019〕5号规定：自2019年6月1日起，全省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不得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采购组织机构造成损失的，采购组织机构可按照采购文件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赔偿金额按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2%计收。 |
| **23** | **全流程电子化项目投标说明** |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组成。  **▲投标人须按时自行解密，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的，投标无效。**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 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各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2. 投标准备： 3. 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通过审核后可成为正式供应商； 4. 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1-2周左右，各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办理时间等因素。   办理流程详见:《CA证书办理操作指南 》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lwV6GXABiyELHE-oVMj3](https://service.zcygov.cn/" \l "/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lwV6GXABiyELHE-oVMj3)  CA热点问题汇总：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depk120BkjoVoiMyPhAJ/8QejCnEBiyELHE-ohzp-   1. 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6.html 2. 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3. 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4. 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5. 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在线解密。 6. 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平台学习专题 [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7. 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
| **24** | 备份投标文件 | （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现场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3）现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6）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备份文件收取及邮寄地址：杭州市桐庐县迎春南路279号立山国际中心23楼，吴飞飞（收），15867181968。 |
| **25** | **代理服务费** |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依据浙价服[2003]77号文件规定收费标准的60%进行计算**。**采购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由中标供应商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时以人民币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 |
| **26** | **解释**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和采购人。 |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采购人”系指按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委托本次项目招标的桐庐县公安局。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3.“投标人”系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4.“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材料、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本项目产品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

8.“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9.“▲”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产品采购项目中重要技术参数。

**（三）投标委托**

**投标人可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进行投标，投标时须提供有效证明文件。**

**投标委托若存在现场演示环节，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下同），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四）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五）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澄清**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根据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十一款合同签订及其他第五点“（五）询问、质疑和投诉”的规定，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的纸质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下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时间内，视招标文件的澄清内容情况以书面形式（或更正公告）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原提出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如规定时间内未收到任何质疑，则视为各投标人均对此无异议。

2. 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是否有必要在开标前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如有必要，将通过政采云平台以公告形式予以澄清。

**（二）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期前任何时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论是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并将修改的内容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相关网站发布并通过政采云平台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2.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公告为准。

3.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修改的内容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相关网站发布并通过政采云平台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4. 更正公告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最终澄清、修改的内容进行编制的，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 三、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及招标技术规格要求，并结合现场踏勘，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包括采用的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

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 （一）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及函电，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汉语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不提供准确翻译资料的，投标无效。**

3.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组成。**

**▲1.资格文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可不提供）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2）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附件）：

**2、商务技术文件**

（1）投标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2）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3）廉政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5）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如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6）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信文件或说明。

**（以下内容按项目评标内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评分要求详见评分细则）**

（7）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8）关于本项目的详细组织实施方案；

（9）节能环保等的资质证书或文件（若有）；

（10）技术规格/服务条款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11）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业绩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12）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13）设备投入一览表（若有）(格式见附件)；

（14）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

（15）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报价文件：**

（1）价格政策扣除需提供的资料：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2）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资料（格式自拟）。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

1.投标文件的编制：

各投标人应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投标无效；**

2.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投标文件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须签名或电子签名，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5.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投标报价等价格信息，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6.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格式规范，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电子签名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四）投标报价

1.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有选择的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

2.投标价格应该已经扣除所有同业折扣以及现金折扣。投标报价应包括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

**3.投标报价的确认：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网站“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开标记录（报价）”模块进行开启报价文件操作视同唱标。经解密的投标报价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线签名确认。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在开放在线签字确认环节10分钟内进行在线核实的，视作确认报价，不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补充和修改

1.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3.投标截止时间和有效时间

（1）投标截止时间见前附表。如因电子交易平台原因影响投标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在之前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2）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

（3）**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视同放弃投标。

## 四、开标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准时参与在线电子投标，否则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响应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一）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

（二）投标截止时间后，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主持人宣读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三）开标解密后，采购人和（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文件进行审查。**▲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四）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特别说明：**

**1、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2、目前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须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

**3、本项目原则上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个别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作无效投标处理。解密成功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本项目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若因政采云平台原因无法读取或电子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采购代理机构将情况上报行业监管部门同意后，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五、评标

### （一）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法由相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人数为5人（含）以上奇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开始之前，评标委员会推选一名评审专家担任组长。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询、评估和比较。如需在线询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询标澄清。

**2.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的回避。**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章、招标文件等规定的其它事项。

**4.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评标委员会成员有（1）-（5）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二）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对所有投标评审，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人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采购人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

4.在开标、评标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资格。

5、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等，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一般将按以下程序进行：投标文件初审、样品评审（若有）、投标文件的澄清、商务及技术文件的比较与评价、报价文件的比较与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和编写评标报告等。

**1.投标文件初审**

**（1）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代表和（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则无须继续进行符合性审查，并且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特别声明：在开标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完全反映投标人失信记录的，投标人在知情的情况下应当如实填报，因瞒报或漏报经查实后达到较大数额罚款金额的，作无效标处理。**

**资格不符合的，应组织相关投标人代表进行陈述、澄清或申辩。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则无须继续进行符合性审查，并且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商务及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比较和评估，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初审结论不合格。

2**.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政采云系统询标澄清功能，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商务及技术文件的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初审结论合格的投标人进行商务及技术投标文件评审。评审结束后，在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上公开资格和商务及技术评审结果，如投标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废标。

#### 4.报价文件的比较与评审

资格和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公布后，在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上公开报价文件有关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公开信息作为唱标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开标记录模块开放供应商在线签字确认环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在线核实，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在10分钟内进行在线核实的，视作无异议，不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开标记录模块的报价与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的，以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视作有效，经投标人确认后（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产生约束力。**▲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投标无效。**

**5.推荐中标候选人与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按评标原则、标准和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说明：供应商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或者需要现场演示的授权代表未到场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六、无效的投标**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一）未办理获取采购文件登记手续的；

（二）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的；

（三）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影响评标的；

（四）投标人未能通过资格审查的：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协议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联合协议要求的。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或在开标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完全反映投标人失信记录，投标人在知情的情况下未如实填报，瞒报或漏报经查实后达到较大数额罚款金额的；

（六）投标人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等情况，且不属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可不对《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第（一）款第4点作出承诺**，但未详细说明失信记录的情况的。

（七）递交两个或多个内容不同的投标方案的，或投标报价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的。

（八）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文件（有不响应带▲号要求的）或投标文件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规定、采购需求的实质性内容或其投标内容有重大缺项或者涂改模糊处未作有效修正或者实质性内容表述矛盾歧义，评标委员会不能确认为有效的；

（九）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最新澄清、修改的内容进行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

（十）技术规格/服务条款偏离表中内容与实际不符的；

（十一）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投标文件应盖而未盖公章或盖非公司公章的、未有效授权，投标响应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填写不完整或有涂改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载内容与本项目内容有异的。

（十二）投标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部分，未进行签名或电子签名的；

（十三）资格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或不符合报价文件规定要求的；

（十四）投标报价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或最高限价的；

（十五）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十六）报价文件中有0报价的；

（十七）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十八）商务及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中的投标产品或服务不一致的；

（十九）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二十）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

（二十一）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二十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二十三）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的；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的；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的；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的；

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的。

（二十四）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的；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的；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的。

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9.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二十五）供应商IP、MAC、设备硬件信息一致；

（二十六）招标文件有其他规定为无效投标情形的；

（二十七）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二十八）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二十九）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杭州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七.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一）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二）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三）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四）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五）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

## 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

## 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八、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九、重新组织采购

（一）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机代理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1.未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已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5.因质疑答复，改变原中标结果，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6.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本条例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1-5条规定处理。

## 十、定标

（一）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结果由采购人代表签字确认。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机构通过纸质形式或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采购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三）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一）保密。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人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招标人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二）录音录像。招标人对评审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 十二、合同签订及其他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已申领电子签章的单位可在线签订合同。

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中标人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由采购代理机构记录不良行为一次，并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通报。

4.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或提出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采购人将书面报告财政部门。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次序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6.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明确约定双方的违约责任。对于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应当依照合同约定对中标人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7.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8.采购文件和采购合同可约定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期支付采购资金，不得强制中标人接受不合理的支付期限、方式、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不得以审计作为支付中标人款项的条件，不得约定验收合格后分期付款和预留质量保证金。

9.采购人应当在采购合同中约定履约保证金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予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的违约责任，并在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10.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1.实行政府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的签订、履行、变更等，应当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民法典的相关规定。合同履行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在预算保障的前提下，对于购买内容相对固定、连续性强，经费来源稳定、价格变动幅度小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签订履行期限不超过3年的政府购买服务合同。

**12.政府采购合同一式叁份，采购人及中标人各执壹份，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执壹份。**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自动备案。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二）履约保证金**

1.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签订合同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缴纳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期（验收合格）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无息退付履约保证金。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中，采购人可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网公布的供应商履约评价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

**（三）款项的结算**

1.按合同约定内容进行货款的结算，结算时按财政结算要求办理资金结算手续。

2.采购人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5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鼓励和支持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实际情况提高预付款比例，最高预付比例可以达到70%。采购人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3.采购人应积极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应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按季度支付合同款。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有条件的采购人可以即时支付。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4.采购人不得无故拒绝或者迟延支付政府采购合同款项，应当畅通供应商催款维权渠道，及时处理诉求，维护政府公信力。供应商对于采购人违规拖欠账款的行为，可向有关部门反映。

**（四）验收：由采购人组织，成立验收工作小组进行验收。**

1.采购人应当根据项目特点制定验收方案，明确履约验收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内容，并按照合同规定的验收方案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2.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供应商应积极配合。验收小组应当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相关专业人员人数不得少于验收小组人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对供应商的履约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公共服务项目，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验收并出具意见。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审专家不得参加验收小组。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

3.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应当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小组成员应当在验收报告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应当根据验收报告明确验收意见，并盖章确认。除涉密情形外，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结果应在采购人评价后2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告。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依法及时处理。

5.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五）询问、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如采用书面形式的询问函范本详见附件2。**

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集中采购委托协议书》的规定：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对此作出答复；供应商可以就采购活动中的其它事项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此作出答复。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即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3或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采购文件在获取截止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根据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委托合同》的规定：对采购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提出的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文件中其他内容提出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对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等事项提出的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其它事项提出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3.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书至少应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质疑人的姓名或名称、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联系电话；

（2）被质疑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

（5）提出质疑的日期；

（6）招标文件获取日期及政采云截图。

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质疑应当采用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书面形式，质疑书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6.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7.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8.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9.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10.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4或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

2.各合格投标人综合得分的计算公式为：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商务技术得分＋投标价格得分。

3.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形成评标意见。

4.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次高分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人，依次类推。

5.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评分内容及标准**

**（一）价格评分（20分)**

**1.报价的合理性：**分析总报价及各个分项报价是否合理，报价范围是否完整，有否重大错漏项，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报价出现异常时，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报价的详细组成等事项作出解释和澄清，并确认其投标报价是否有效。

**▲价格是评标的重要因素之一，但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价格分的计算：** 根据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20%×100；

**根据财库〔2020〕46号的相关规定，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或者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符合资格条件的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二）商务及技术评分（80分）**

**1.商务及技术分的计算。**

商务及技术评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及技术评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 |
| 1 | 技术参数 | 设备技术参数得分（12分）：标“★”为关键参数指标，每项负偏离扣1分，其他指标参数，出现负偏离每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 12 |
| 2 | 体系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有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个得1分，没有不得分，最高得3分。  注：以上证书需在有效期内，提供上述证书在全国认可认证公共服务平台官网上的网页截图或证书复印件。 | 3 |
| 3 | 业绩能力 | 投标人在2021年以来类似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否则不得分。 | 2 |
| 4 | 拟投入本项目的班组成员情况 | 1、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工程师证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得2分；（投标人须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在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2 |
| 2、拟派本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高级及以上职称的，得2分，具有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投标人须提供职称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在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2 |
| 3、项目团队中（除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具有网络工程师的每人得1分，最高得4分。（投标人须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在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4 |
| **5** | 技术方案 | 投标供应商对桐庐县现有公共视频监控系统和系统平台的现状分析，内容充实，表述清晰，合理可行得4分；内容较充实，表述较清晰，比较合理得3分；内容相对充实，表述相对清晰，相对合理得2分;内容和表述一般，基本合理得1分;内容和表述欠缺，较不合理得0分。（0-4分） | 4 |
| 投标供应商提出的系统建设总体思路、建设原则、采用的技术特点及系统各功能模块介绍等情况,内容充实，表述清晰，合理可行得4分；内容较充实，表述较清晰，比较合理得3分；内容相对充实，表述相对清晰，相对合理得2分;内容和表述一般，基本合理得1分;内容和表述欠缺，较不合理得0分。（0-4分） | 4 |
| 投标供应商本项目所建设系统与现有各系统之间的衔接及整合方案,内容充实，表述清晰，合理可行得4分；内容较充实，表述较清晰，比较合理得3分；内容相对充实，表述相对清晰，相对合理得2分;内容和表述一般，基本合理得1分;内容和表述欠缺，较不合理得0分。（0-4分） | 4 |
| 本项目建设的系统需无缝对接桐庐县分局公安视频实战平台，为保证能接入平台的稳定性，投标人需详细阐述系统对接方案，方案阐述合理明确、符合要求得4分；方案阐述较合理明确、较符合要求得3分；方案阐述相对合理明确、相对符合要求得2分；方案阐述基本合理明确、基本符合要求得1分；方案阐述不合理和不符合要求不得分。（0-4分） | 4 |
| 6 | 托管机房配置 | 本项目网络采用的是视频专网，要求部分设备托管到运营商级的机房，托管机房的地理位置选择（机房要求设置在桐庐本地）及机房硬件基础设施，是否符合规范及实际使用需求，机房是否安全、地理位置是否便利、机房配套系统是否完善（机房的规模、工艺环境、供配电、防雷接地、机房消防、机房动环监控、空调配置、机房管理巡检等齐备情况）（0-4分）。 | 4 |
| 7 | 项目实施方案 | 工期保证措施：根据投标人对供货时间、工程进度的控制、对进度影响因素考虑周全程度和响应程度等的措施进行评审。工期保证措施科学合理，完全符合本项目的得4分，基本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3分，大部分满足本项目的得2分，一般满足本项目的得1分，不符合本项目需求的得0分。（0-4分） | 4 |
| 质量保证措施：根据投标人对供货的质量、供货的方案、可靠性及技术保障的措施叙述科学合理进行评审。方案合理可靠、符合要求得4分；方案阐述较合理可靠、较符合要求得3分；方案阐述相对合理可靠、相对符合要求得2分；方案阐述基本合理可靠、基本符合要求得1分；方案阐述不合理和不符合要求不得分。（0-4分） | 4 |
| 8 | 售后服务 |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和可操作性，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流程、应急服务能力、故障响应处理、售后服务方式、售后技术支持能力等）情况进行评审。方案可行、完整，可操作性高得4分；方案较可行、完整，可操作性较高得3分；方案相对可行、完整，可操作性相对高得2分；方案基本可行、完整，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方案不可行和无可操作性不得分。（0-4分） | 4 |
| 投标人承诺提供应急服务的，并提供应急服务方案，方案可操作性强得3分；方案可操作性较强得2分；方案可操作性一般得1分；未提供的得0分 | 3 |
|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要求投标人配备专业的维护人员，配备10人及以上得2分，7-9人得1分，4-6人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其中同时具备电工作业证和登高作业证的每人得0.5分，最高得3分。（投标人须提供特种作业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在本单位近3个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 5 |
| 1、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的6米及以上登高车得1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或扫描件、车辆照片（含车牌），登高车铭牌；租赁的还须提供与租赁车辆所有者签订的租赁合同(其中租赁年限需在维保期内3年及以上）；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人售后服务车辆配置（须为运维专用车辆）：本项目要求售后运维车辆数量 8辆及以上得3分，5-7 辆得 2分，1-4辆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行驶证复印件或扫描件，车辆照片（含车牌））。 | 4 |
| 9 | 合理化建议 | 根据本项目的现状及实际情况，提出合理化建议，根据内容进行评审。建议科学合理、符合实际的得3分；建议较为科学合理、相对符合实际的得2分；建议缺项得1分；不合理的不得分（0-3分） | 3 |
| 10 | 重点难点分析 | 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进行重点的详细描述，方案合理、可实施性高、针对性强得6分；方案较合理、可实施性较高、针对性较强得5分；方案相对合理、可实施性相对高、针对性相对强得4分；方案相对合理、可实施性一般、针对性相对强得3分；方案一般合理、可实施性一般、针对性一般得2分；方案一般合理、可实施性差、针对性差得1分；方案不合理，无实施性差、无针对性不得分（0-6分） | 6 |
| 11 | 备品备件 | 备品备件方案是否科学合理，是否为本项目提供足够数量的备品及维修备件。提供足够数量的备品备件的得2分；备品备件方案较差，数量无法保障的不得分。 | 2 |

**注：**1、投标人弄虚作假的，报采购监督部门查处。

#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以“统一规划、统一标准、技术先进、突出应用、稳定可靠、资源共享、信息安全”为原则，确保系统的设计和建设满足城市治安管理的需求，体现城市管理的数字化、自动化和智能化的领先水平。现需以购买服务的形式采购550个人脸视频监控点位，服务期为2年，主要用手治安防控、侦查破案、服务民生等。

1. 建设目标

深入推进“雪亮工程”向建设集约化、联网规范化、应用智能化发展，充分发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在治安防控、抢险救灾、社会管理、服务民生等方面的重要作用。项目从前端到中心、从视频专网到信息网的数据智能应用，以公安内部物联感知资源数据与业务系统数据之间“物信融合”为牵引，逐步丰富基础应用与通用应用，并结合各部门警种的核心业务需求，以数据为基点，推进富有警种个性化的行业应用。

1. 采购需求

对550个人脸前端视频监控点位进行租赁，项目采取由运营商或者系统集成商承建，公安局提出建设标准和要求，政府租用的建设方式。承建产品供应商要遵循可靠性、实用性、开放性、经济性、安全性、可扩展性和易维护性的原则，按照公安有关视频监控、人像对比及后台大数据智能分析系统建设标准建设。人脸比对系统完成与必须完成与县局视频监控平台、智能卡口平台、电子警察平台等现有平台的对接，做到互联互通，一个平台完成查询，并将视频资源接入县公安局视频监控汇聚（共享）平台，供有需求的政府相关部门共享、应用。承建方要有建设、运维两支专业队伍，能够提供及时优质的运维服务，保障系统正常运营。

本项目的前端人脸抓拍设备，接入桐庐县公安视频专网AIC 平台和监控平台，公安视频专网 AIC 平台汇聚本次建设的人脸监控设备，推送视频、人脸图片数据资源到公安信息网实战应用平台，及上级级联至杭州市局实战应用平台。

**550 个人脸点位清单**

|  |  |
| --- | --- |
| **序号** | **点位名称** |
| **一、桐君街道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桐B0725-Q群超市大门口-细 |
| 2 | 桐B0740-城关中学大门西-细 |
| 3 | 桐B0734-对门山二弄-细 |
| 4 | 桐B1090-富春江一桥东-细 |
| 5 | 桐B0919-富春江一桥西-细 |
| 6 | 桐B0722-富春路碧贵园浴场门口-细 |
| 7 | 桐B0697-富春路红楼KTV门口-细 |
| 8 | 桐B0714-富春路红楼国际饭店-细 |
| 9 | 桐B0741-富春路金鑫宾馆门口-细 |
| 10 | 桐B0716-富春路凌绣饭店旁-细 |
| 11 | 桐B0745-富春路塔坞路路口-细 |
| 12 | 桐B1057-广场路康乐路-细 |
| 13 | 桐B0751-富春路望江花园门口-细 |
| 14 | 桐B0718-富春路潇洒歌舞厅-细 |
| 15 | 桐B0715-富春路迎宾路路口-细 |
| 16 | 桐B0712-公园山路丈母娘饭店西-细 |
| 17 | 桐B0723-广场路桐建公司出口-细 |
| 18 | 桐B0920-金鑫小区天桥下-细 |
| 19 | 桐B0721-开元街九号公馆门口-细 |
| 20 | 桐B0707-开元街康乐路-细 |
| 21 | 桐B0161-开元街狮子一弄-细 |
| 22 | 桐B0710-开元街幸福弄-细 |
| 23 | 桐B0217-康乐三弄学田路-细 |
| 24 | 桐B0708-阆苑路大湾里路口-细 |
| 25 | 桐B1056-劳动路陆家湾-细 |
| 26 | 桐B0735-老儿童公园-细 |
| 27 | 桐B0444-梅蓉村村委门口-细 |
| 28 | 桐B0733-施家湾菜场旁-细 |
| 29 | 桐B0739-实验幼儿园本部-细 |
| 30 | 桐B0705-塔坞路-细 |
| 31 | 桐B0706-桐君路实验小学东-细 |
| 32 | 桐B0921-桐庐县桐君小学-细 |
| 33 | 桐B0726-县湖塘路Q群超市-细 |
| 34 | 桐B0728-县湖塘路森林派出所外-细 |
| 35 | 桐B0727-小岭路Q群超市-细 |
| 36 | 桐B0730-小岭路公交站牌-细 |
| 37 | 桐B0729-小岭路林业局旁-细 |
| 38 | 桐B0742-学田路142号-细 |
| 39 | 桐B0731-学田路康乐三弄-细 |
| 40 | 桐B0717-杨梅山一弄-细 |
| 41 | 桐B0737-洋塘路职业技术学校北-细 |
| 42 | 桐B0736-洋塘路职业技术学校南-细 |
| 43 | 桐B0720-迎宾路图书馆门口-细 |
| 44 | 桐B0743-迎春小学大门北-细 |
| 45 | 桐B0709-邮电路金湖小区-细 |
| 46 | 桐B0744-邮电路苏杭生鲜超市-细 |
| 47 | 桐B0103-圆通路圆通幼儿园-细 |
| 48 | 桐B0719-圆通寺门口-细 |
| **二、城南街道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桐A1425-白云源路大奇山路非动-细 |
| 2 | 桐A1382-白云源路绿洲云溪非动-细 |
| 3 | 桐A0581-白云源路农商银行非动-细 |
| 4 | 桐A1423-白云源路乔林新城非动-细 |
| 5 | 桐A1379-白云源路人武部非动-细 |
| 6 | 桐A1250-白云源路上杭路2-细 |
| 7 | 桐A1250-白云源路上杭路3-细 |
| 8 | 桐A1380-白云源路桐中非动-细 |
| 9 | 桐A1378-白云源路新天地非动-细 |
| 10 | 桐A0607-白云源路叶浅予非动-细 |
| 11 | 桐A1424-白云源路银通汽车非动-细 |
| 12 | 桐A1381-白云源路中石化非动-细 |
| 13 | 桐A1273-滨江路1163号1-细 |
| 14 | 桐A1273-滨江路1163号2-细 |
| 15 | 桐A1277-滨江路1729号-细 |
| 16 | 桐A1351-滨江路大联小区1-细 |
| 17 | 桐A1351-滨江路大联小区2-细 |
| 18 | 桐A1275-滨江路大奇山路江边1-细 |
| 19 | 桐A1275-滨江路大奇山路江边2-细 |
| 20 | 桐A1274-大奇山路亲水平台1-细 |
| 21 | 桐A1274-大奇山路亲水平台2-细 |
| 22 | 桐A1164-滨江路大奇山路2-细 |
| 23 | 桐A1360-滨江路富春峰景北非动-细 |
| 24 | 桐A1359-滨江路富春峰景非动-细 |
| 25 | 桐A1350-滨江路富春峰景1-细 |
| 26 | 桐A1350-滨江路富春峰景2-细 |
| 27 | 桐A2241-滨江路金东路1-细 |
| 28 | 桐A2241-滨江路金东路2-细 |
| 29 | 桐A1358-滨江路利时百货非动-细 |
| 30 | 桐A2266-乔林路江边人行道-细 |
| 31 | 桐A1385-滨江路上杭小区北非动-细 |
| 32 | 桐A1384-滨江路上杭小区后非动-细 |
| 33 | 桐A1345-滨江路水岸华庭1-细 |
| 34 | 桐A1345-滨江路水岸华庭2-细 |
| 35 | 桐A1346-滨江路下杭路2-细 |
| 36 | 桐A1349-滨江路学圣平台1-细 |
| 37 | 桐A1349-滨江路学圣平台2-细 |
| 38 | 桐A0031-滨江路中国民生银行-细 |
| 39 | 桐A1387-滨江路中杭小区北非动-细 |
| 40 | 桐A1386-滨江路中杭小区非动-细 |
| 41 | 桐A1279-海威滨江后门1-细 |
| 42 | 桐A1279-海威滨江后门2-细 |
| 43 | 桐A1383-滨江西路山水圣邸非动-细 |
| 44 | 桐A0700-滨江西路一桥西非动-细 |
| 45 | 桐A1302-滨江幼儿园包山-细 |
| 46 | 桐A2255-财税公交车站边1-细 |
| 47 | 桐A2255-财税公交车站边2-细 |
| 48 | 桐A1352-城建展览馆江边通道-细 |
| 49 | 桐A0454-城南街道中心幼儿园-细 |
| 50 | 桐A1408-城南路普罗旺斯东区非-细 |
| 51 | 桐A0795-城南路远鹏印务非动-细 |
| 52 | 桐A1304-城南小学-细 |
| 53 | 桐A2271-城中路109号-细 |
| 54 | 桐A0708-传媒高级中学-细 |
| 55 | 桐A1362-春江东路石马路非动-细 |
| 56 | 桐A1361-春江东路烟草公司非动-细 |
| 57 | 桐A1364-春江路285号非动-细 |
| 58 | 桐A1264-春江路709号-细 |
| 59 | 桐A1266-春江路743号-细 |
| 60 | 桐A0732-春江路751号-细 |
| 61 | 桐A1268-春江路800号1-细 |
| 62 | 桐A1268-春江路800号2-细 |
| 63 | 桐A2258-春江路930号建行门口-细 |
| 64 | 桐A1399-春江路财税局对面非动-细 |
| 65 | 桐A2240-春江路朝霞路-细 |
| 66 | 桐A1397-春江路大联路卡口非动-细 |
| 67 | 桐A1388-春江路大庄安置点非动-细 |
| 68 | 桐A1365-春江路方家路口非动-细 |
| 69 | 桐A1265-春江路国贸门口-细 |
| 70 | 桐A1244-春江路金东路1-细 |
| 71 | 桐A1244-春江路金东路2-细 |
| 72 | 桐A1343-春江路金久花园-细 |
| 73 | 桐A1243-春江路龙潭路-细 |
| 74 | 桐A1344-春江路梅林溪桥-细 |
| 75 | 桐A2249-春江路梅苑路2-细 |
| 76 | 桐A1342-春江路梅苑路3-细 |
| 77 | 桐A1271-春江路上杭路1033号-细 |
| 78 | 桐A1270-春江路上杭路1043号-细 |
| 79 | 桐A1396-春江路上杭路非动1-细 |
| 80 | 桐A1270-春江路上杭路非动2-细 |
| 81 | 桐A1181-春江路上杭路2-脸 |
| 82 | 桐A0735-春江路梧桐路口非动-细 |
| 83 | 桐A2257-春江路新市路1号1-细 |
| 84 | 桐A2257-春江路新市路1号2-细 |
| 85 | 桐A1398-春江路新市路非动-细 |
| 86 | 桐A1363-春江路新天龙门店非动-细 |
| 87 | 桐A2310-春江路育才路东非动-细 |
| 88 | 桐A1390-春江西路261号对面非动-细 |
| 89 | 桐A1389-春江西路春江景苑非动-细 |
| 90 | 桐A1391-春江西路金中路北非动-细 |
| 91 | 桐A1392-春江西路金中路南非动-细 |
| 92 | 桐A1395-春江西路峙山路非动-细 |
| 93 | 桐A1394-春江西路周家卫生非动-细 |
| 94 | 桐A1393-春江西路周家村口非动-细 |
| 95 | 桐A1258-春江小学公交车站-细 |
| 96 | 桐A1305-春江小学-细 |
| 97 | 桐A1301-春蕾幼儿园春江景苑区-细 |
| 98 | 桐A0477-春蕾幼儿园教峰华园区-细 |
| 99 | 桐A1300-春蕾幼儿园龙潭园区1-细 |
| 100 | 桐A1300-春蕾幼儿园龙潭园区2-细 |
| 101 | 桐A1290-大奇山路白云源路-细 |
| 102 | 桐A1419-大奇山路工商银行非动-细 |
| 103 | 桐A1288-大奇山路杭燃保门口1-细 |
| 104 | 桐A1288-大奇山路杭燃保门口2-细 |
| 105 | 桐A1418-大奇山路教堂门口非动-细 |
| 106 | 桐A1420-大奇山路励骏置业非动-细 |
| 107 | 桐A1415-大奇山路美伦美郡非动-细 |
| 108 | 桐A1417-大奇山路世纪花城非动-细 |
| 109 | 桐A1257-大奇山路瑶琳路848号-细 |
| 110 | 桐A1256-大奇山路瑶琳路朝北-细 |
| 111 | 桐A1256-大奇山路瑶琳路朝南-细 |
| 112 | 桐A2275-大奇山路云栖路-细 |
| 113 | 桐A1416-大奇山路芝溪垄非动-细 |
| 114 | 桐A1414-大奇山路中通花园非动-细 |
| 115 | 桐A1307-富春高级中学-细 |
| 116 | 桐A1299-富春堂幼儿园-细 |
| 117 | 桐A2254-国贸路口瑶琳路759号-细 |
| 118 | 桐A2248-海汇名都大门口-细 |
| 119 | 桐A1316-海陆世贸精装公寓-细 |
| 120 | 桐A1260-金龙花园公交车站-细 |
| 121 | 桐A1297-金溪村委对面-细 |
| 122 | 桐A1296-金溪村委门口-细 |
| 123 | 桐A1293-金中安置小区-细 |
| 124 | 桐A1319-阆苑路石马路1-细 |
| 125 | 桐A1319-阆苑路石马路2-细 |
| 126 | 桐A1558-阆苑路学府小学-细 |
| 127 | 桐A1355-利时百货二桥通道-细 |
| 128 | 桐A1354-利时百货优佳便利店-细 |
| 129 | 桐A1353-利时百货醉江景酒店-细 |
| 130 | 桐A1323-梅林路阆苑路1-细 |
| 131 | 桐A1324-梅林路瑶琳路-细 |
| 132 | 桐A1298-乔林路1043号-细 |
| 133 | 桐A1193-乔林路490号非动-细 |
| 134 | 桐A1175-乔林路春江路口非动-细 |
| 135 | 桐A1411-乔林路东风风行车行非-细 |
| 136 | 桐A1410-乔林路交警中队非动-细 |
| 137 | 桐A1412-乔林路龙都宾馆非动-细 |
| 138 | 桐A1409-乔林路瑶琳路口非动-细 |
| 139 | 桐A2246-乔林路瑶琳路楼兰酒庄-细 |
| 140 | 桐A1251-乔林路瑶琳路3-细 |
| 141 | 桐A1248-乔林路云栖路1-细 |
| 142 | 桐A1248-乔林路云栖路2-细 |
| 143 | 桐A1280-巧寓公寓门口-细 |
| 144 | 桐A1306-三合初级中学-细 |
| 145 | 桐A1286-三合路93号-细 |
| 146 | 桐A1267-三合路迎春南路2-细 |
| 147 | 桐A1276-上杭路1号1-细 |
| 148 | 桐A1276-上杭路1号2-细 |
| 149 | 桐A0601-世纪花城门口-细 |
| 150 | 桐A1357-桐庐中学大门-细 |
| 151 | 桐A1303-文正小学-细 |
| 152 | 桐A1340-梧桐路春江路1-细 |
| 153 | 桐A1341-梧桐路春江路2-细 |
| 154 | 桐A1295-下城路1号-细 |
| 155 | 桐A1320-下杭路阆苑路1-细 |
| 156 | 桐A1320-下杭路阆苑路2-细 |
| 157 | 桐A0381-下杭路农贸市场东门-细 |
| 158 | 桐A1328-学圣路农贸市场西门-细 |
| 159 | 桐A1311-县政府1号岗大门-细 |
| 160 | 桐A1312-县政府2号岗大门-细 |
| 161 | 桐A2276-象限科技宿舍门口-细 |
| 162 | 桐A1281-萧商饭店1-细 |
| 163 | 桐A1281-萧商饭店2-细 |
| 164 | 桐A1998-和骏大厦B楼-细 |
| 165 | 桐A1321-学府路下杭路1-细 |
| 166 | 桐A1321-学府路下轮路2-细 |
| 167 | 桐A1322-学府路叶浅予中学-细 |
| 168 | 桐A1318-学圣路白云源路1-细 |
| 169 | 桐A1318-学圣路白云源路2-细 |
| 170 | 桐A1372-学圣路博物馆非动-细 |
| 171 | 桐A1331-学圣路春江路1-细 |
| 172 | 桐A1332-学圣路春江路2-细 |
| 173 | 桐A1333-学圣路春江路3-细 |
| 174 | 桐A1333-学圣路春江路4-细 |
| 175 | 桐A1373-学圣路电视台非动-细 |
| 176 | 桐A1371-学圣路富春峰景非动-细 |
| 177 | 桐A1370-学圣路金色春江非动-细 |
| 178 | 桐A1369-学圣路人民医院非动-细 |
| 179 | 桐A1374-学圣路文昌苑门口非动-细 |
| 180 | 桐A1367-学圣路学府小学非动-细 |
| 181 | 桐A1368-学圣路瑶琳路口非动-细 |
| 182 | 桐A1329-学圣路瑶琳路3-细 |
| 183 | 桐A1329-学圣路瑶琳路4-细 |
| 184 | 桐A1330-学圣路瑶琳路5-细 |
| 185 | 桐A1330-学圣路瑶琳路6-细 |
| 186 | 桐A1347-学圣平台江边步行道东-细 |
| 187 | 桐A1348-学圣平台江边步行道西-细 |
| 188 | 桐A1377-瑶琳路187号非动-细 |
| 189 | 桐A1376-瑶琳路192号非动-细 |
| 190 | 桐A1375-瑶琳路526号非动-细 |
| 191 | 桐A1262-瑶琳路698号-细 |
| 192 | 桐A1284-瑶琳路城中路1-细 |
| 193 | 桐A1284-瑶琳路城中路2-细 |
| 194 | 桐A1337-瑶琳路春江花园对面-细 |
| 195 | 桐A1335-瑶琳路大联路3-细 |
| 196 | 桐A1335-瑶琳路大联路4-细 |
| 197 | 桐A1422-瑶琳路富电花苑非动-细 |
| 198 | 桐A2242-瑶琳路金东路2-细 |
| 199 | 桐A1325-瑶琳路金久花园-细 |
| 200 | 桐A1242-瑶琳路龙潭路-细 |
| 201 | 桐A1421-瑶琳路罗兰公寓非动-细 |
| 202 | 桐A1334-瑶琳路梅苑路3-细 |
| 203 | 桐A1253-瑶琳路上杭路口291号-细 |
| 204 | 桐A1326-瑶琳路石马路-细 |
| 205 | 桐A1336-瑶琳路梧桐路1-细 |
| 206 | 桐A1336-瑶琳路梧桐路2-细 |
| 207 | 桐A1327-瑶琳路下杭路2-细 |
| 208 | 桐A1327-瑶琳路下杭路3-细 |
| 209 | 桐A1259-瑶琳路新市路-细 |
| 210 | 桐A1249-瑶琳路育才路口朝东-细 |
| 211 | 桐A1249-瑶琳路育才路口朝西-细 |
| 212 | 桐A2307-迎春二弄梧桐路1-细 |
| 213 | 桐A2307-迎春二弄梧桐路2-细 |
| 214 | 桐A2308-迎春二弄梧桐路3-细 |
| 215 | 桐A1403-迎春南路408号非动-细 |
| 216 | 桐A1426-迎春南路白云源路北非-细 |
| 217 | 桐A1427-迎春南路白云源路南非-细 |
| 218 | 桐A1404-迎春南路大润发非动-细 |
| 219 | 桐A1308-迎春南路大润发1-细 |
| 220 | 桐A1309-迎春南路大润发2-细 |
| 221 | 桐A1405-迎春南路金堂山路非动-细 |
| 222 | 桐A1400-迎春南路励骏广场非动-细 |
| 223 | 桐A1401-迎春南路利时广场非动-细 |
| 224 | 桐A1283-迎春南路宁波银行-细 |
| 225 | 桐A1402-迎春南路三合路非动-细 |
| 226 | 桐A1310-迎春南路移动公司-细 |
| 227 | 桐A1356-迎春南路迎春三弄-细 |
| 228 | 桐A1406-迎春南路云栖路北非动-细 |
| 229 | 桐A1407-迎春南路云栖路南非动-细 |
| 230 | 桐A1282-迎春南路浙富大厦-细 |
| 231 | 桐A1314-云海路G20会所1-细 |
| 232 | 桐A1315-云海路G20会所2-细 |
| 233 | 桐A1413-云栖路乔林路非动-细 |
| 234 | 桐A1317-云栖路学圣路-细 |
| 235 | 桐A1313-云栖西路大江户-细 |
| 236 | 桐A1291-芝溪垄小区门口-细 |
| 237 | 桐A2272-中杭路169号-细 |
| 238 | 桐A1272-中杭路深萌土特产-细 |
| 239 | 桐A0252-大奇山路云栖路非动-细 |
| 240 | 桐A0430-环城南路大奇山路非动-细 |
| 241 | 桐A0435-大奇山居北至南非动-细 |
| 242 | 桐A0440-城南路熙园非动-细 |
| 243 | 桐A0796-城南路中联路非动-细 |
| 244 | 桐A2309-利时百货二桥通道2-细 |
| **三、凤川街道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凤0361-G320工商大学南门-细 |
| 2 | 凤0937-奥克伍德酒店中间通道-脸 |
| 3 | 凤0435-白云源东路董家路1-细 |
| 4 | 凤0388-白云源路凤栖社区1-细 |
| 5 | 凤0388-白云源路凤栖社区2-细 |
| 6 | 凤0407-白云源路凤栖社区非动-细 |
| 7 | 凤0409-白云源路洁伊医疗非动-细 |
| 8 | 凤0387-白云源路桑园路1-细 |
| 9 | 凤0387-白云源路桑园路2-细 |
| 10 | 凤0406-白云源路荇塘新村非动-细 |
| 11 | 凤0408-白云源路子羽实业非动-细 |
| 12 | 凤0365-春江东路1177号-细 |
| 13 | 凤0401-春江东路1235号非动-细 |
| 14 | 凤0364-春江东路1255号-细 |
| 15 | 桐A0678-春江东路1577号非动-细 |
| 16 | 凤0393-春江东路1733号-细 |
| 17 | 桐A0323-春江东路993号非动-细 |
| 18 | 桐A0322-春江东路爱青超市2-细 |
| 19 | 凤0381-春江东路东兴路口公交站-细 |
| 20 | 凤0382-春江东路东兴路1-细 |
| 21 | 凤0383-春江东路东兴路2-细 |
| 22 | 凤0367-春江东路东兴路-细 |
| 23 | 桐A0459-春江东路飞扬服饰对面-细 |
| 24 | 凤1131-春江东路福龙度假村非动-细 |
| 25 | 凤1131-春江东路福龙度假村-细 |
| 26 | 凤0359-春江东路工商大学北门-细 |
| 27 | 桐A0457-春江东路恒群超市-细 |
| 28 | 桐A0325-春江东路嘉佰乐超市-细 |
| 29 | 凤0377-春江东路联盟超市-细 |
| 30 | 凤0377-春江东路联盟涂料非动-细 |
| 31 | 凤0404-春江东路马家溪桥头非动-细 |
| 32 | 凤0376-春江东路麦当劳店-细 |
| 33 | 凤0379-春江东路三达路-细 |
| 34 | 凤0378-春江东路桑园路-细 |
| 35 | 凤0398-春江东路尚洋雅苑非动-细 |
| 36 | 凤0403-春江东路通用电器非动-细 |
| 37 | 凤0402-春江东路下洋洲菜场非动-细 |
| 38 | 凤0366-春江东路学树路1-细 |
| 39 | 凤0366-春江东路学树路2-细 |
| 40 | 凤0358-春江东路学院路-细 |
| 41 | 凤0399-春江东路洋洲小学非动-细 |
| 42 | 凤0380-春江东路洋洲村委对面-细 |
| 43 | 凤0384-春江东路中艺花边1-细 |
| 44 | 凤0385-春江东路中艺花边2-细 |
| 45 | 凤1144-春江路奥克伍德广场2-细 |
| 46 | 凤0392-董家路白云源东路-细 |
| 47 | 凤0360-凤川大道工商大学东门-细 |
| 48 | 凤0034-凤川农贸市场门口-细 |
| 49 | 凤0353-凤川信用社门口-细 |
| 50 | 凤0345-凤翔路美庐新城-细 |
| 51 | 凤0405-富春江花苑非动-细 |
| 52 | 凤0114-华林寺门口-细 |
| 53 | 凤0106-环镇东路江南名都-细 |
| 54 | 凤0350-翙岗老街牌楼-细 |
| 55 | 凤0354-翙岗游客服务中心门口-细 |
| 56 | 凤0351-翙岗老街中段-细 |
| 57 | 凤0352-翙岗新街凤栖路-细 |
| 58 | 凤0310-马家村好又多超市-细 |
| 59 | 凤0936-马家村华联超市-细 |
| 60 | 凤0375-梅林路奥克伍德酒店-细 |
| 61 | 凤1174-梅林路阆苑路2-细 |
| 62 | 凤0394-梅林路阆苑路3-细 |
| 63 | 凤0389-梅林路桐城府门口-细 |
| 64 | 凤1132-桑园路春江东路-细 |
| 65 | 凤1177-上洋洲村九仟客超市-细 |
| 66 | 凤0362-滩头路滩头新区1-细 |
| 67 | 凤0363-滩头路滩头新区2-细 |
| 68 | 凤0390-桐常线岩桥村-细 |
| 69 | 凤0395-桐庐凤川初中-细 |
| 70 | 凤0396-桐庐凤川小学-细 |
| 71 | 凤0346-旺家弄新区1-细 |
| 72 | 凤0347-旺家弄新区2-细 |
| 73 | 凤0355-西庄大礼堂门口-细 |
| 74 | 凤0386-下洋洲路洋洲信用社-细 |
| 75 | 凤0348-兴宁西路凤川宾馆1-细 |
| 76 | 凤0349-兴宁西路凤川宾馆2-细 |
| 77 | 凤0356-岩桥桥外村中-细 |
| 78 | 桐A0662-洋洲路阆苑路-细 |
| 79 | 凤0374-洋洲绿道南方码头对面-细 |
| 80 | 凤0369-洋洲绿道山水广场-细 |
| 81 | 凤0372-洋洲绿道商业改造区1-细 |
| 82 | 凤0373-洋洲绿道商业改造区2-细 |
| 83 | 凤0373-洋洲绿道商业改造区3-细 |
| 84 | 凤0370-洋洲绿道游乐场-细 |
| 85 | 凤0371-洋洲绿道渔人码头-细 |
| 86 | 凤0357-张陈家篮球场-细 |
| 87 | 凤0400-中艺花边门口非动-细 |
| 88 | 凤0352-翙岗新街凤栖路2-细 |
| 89 | 凤0878-滩头安置小区夜宵街2-细 |
| 90 | 凤0354-翙岗游客服务中心2-细 |
| 91 | 凤0876-滩头安置小区夜宵街1-细 |
| **四、分水镇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分0671-百江镇政府江边-细 |
| 2 | 分0646-东门大道BOX门口-细 |
| 3 | 分0659-东门路中心路-细 |
| 4 | 分0945-分水初级中学玉泉校区-细 |
| 5 | 分0948-分水镇东溪家家幼儿园-细 |
| 6 | 分0647-分阳公园1-细 |
| 7 | 分0648-分阳公园2-细 |
| 8 | 分0649-分阳公园3-细 |
| 9 | 分0667-高联村山湾湾漂流检票口-细 |
| 10 | 分0668-广电路美景花苑-细 |
| 11 | 分0669-合村乡车站-细 |
| 12 | 分0949-庆云路新疆烧烤门口-细 |
| 13 | 分0651-麦都KTV门口-细 |
| 14 | 分0944-庆云路滨江公寓-细 |
| 15 | 分0942-糖果KTV大厅-细 |
| 16 | 分0661-桐庐分水高级中学-细 |
| 17 | 分0665-桐庐县分水实验幼儿园-细 |
| 18 | 分0946-桐庐县分水幼儿园-细 |
| 19 | 分0663-桐庐县徐凝小学-细 |
| 20 | 分0657-武盛东街天合广场-细 |
| 21 | 分0058-武盛街分中后门-细 |
| 22 | 分0950-武盛街计生站-细 |
| 23 | 分0660-武盛街缪家弄1-细 |
| 24 | 分0660-武盛街缪家弄2-细 |
| 25 | 分0644-武盛街西关出口-细 |
| 26 | 分0658-西关工业区汇丰制笔-细 |
| 27 | 分0655-新菜场后门1-细 |
| 28 | 分0655-新菜场后门2-细 |
| 29 | 分0643-新车站公交车入口-细 |
| 30 | 分0947-新车站客车入口-细 |
| 31 | 分0654-新淳东路公交车前湾站-细 |
| 32 | 分0943-新淳东路狮子山脚-细 |
| 33 | 分0652-新淳路创业路-细 |
| 34 | 分0653-新淳路公交车终点站-细 |
| 35 | 分0656-新淳路冠华大酒店-细 |
| **五、富春江镇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富0362-春江路市民广场人行道-细 |
| 2 | 富0372-钓台路菜场入口-细 |
| 3 | 富0358-钓台路盛家路-细 |
| 4 | 富0373-对山路人行道北向南-细 |
| 5 | 富0575-方家新村村口-细 |
| 6 | 富0367-富春江高速口对面人行道-细 |
| 7 | 富0401-富春江小学人行道-细 |
| 8 | 富0520-富春江镇便民服务中心-细 |
| 9 | 富0599-富春江中学人行道东向西-细 |
| 10 | 富0361-富春江中学人行道西向东-细 |
| 11 | 富0359-工人路邮政储蓄人行道-细 |
| 12 | 富0369-芦茨村委停车场边-细 |
| 13 | 富0365-芦茨老街步行街-细 |
| 14 | 富0145-七里泷大街新疆百年烧烤-细 |
| 15 | 富0357-七里泷大街园电路-细 |
| 16 | 富0604-盛家路人行道北向南-细 |
| 17 | 富0603-俞赵村国道慢车道-细 |
| 18 | 富0368-俞赵村溪边-细 |
| 19 | 富0363-宅前黄坡岭社区人行道-细 |
| **六、横村镇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横0674-独山路桥头-细 |
| 2 | 横0687-莪山卫生院-细 |
| 3 | 横0685-莪山小学-细 |
| 4 | 横0702-方埠初级中学1-细 |
| 5 | 横0689-港桐路信用社门口-细 |
| 6 | 横0677-横村二桥东-细 |
| 7 | 横0678-横村二桥西-细 |
| 8 | 横0675-横村一桥东-细 |
| 9 | 横0676-横村一桥西-细 |
| 10 | 横0673-横富路坂油车桥头-细 |
| 11 | 横0671-横富路初级中学1-细 |
| 12 | 横0672-锦华路移动公司门口-细 |
| 13 | 横0669-锦华路迎宾路红绿灯北-细 |
| 14 | 横0668-锦华路迎宾路红绿灯南-细 |
| 15 | 横0688-旧县港桐路中心学校-细 |
| 16 | 横0690-旧县卫生院-细 |
| 17 | 横0680-石城路市场路-细 |
| 18 | 横0682-石城路信用社人行道-细 |
| 19 | 横0679-石城路邮政局门口-细 |
| 20 | 横0683-石城路钟山小学-细 |
| 21 | 横0697-市场路嘉凯城侧门-细 |
| 22 | 横0698-桐千路北环路红绿灯北-细 |
| 23 | 横0699-桐千路北环路红绿灯南-细 |
| 24 | 横0700-桐千路方埠小学-细 |
| 25 | 横0696-桐千路嘉凯城西门-细 |
| 26 | 横0701-桐千路老供销社-细 |
| 27 | 横0703-桐千路徐家埠红绿灯北-细 |
| 28 | 横0693-桐千路徐家埠红绿灯南-细 |
| 29 | 横0666-桐郑线富乐路东向西-细 |
| 30 | 横0667-桐郑线富乐路南向北-细 |
| 31 | 横0686-桐钟路莪山桥头-细 |
| 32 | 横0695-徐家埠路物美超市-细 |
| 33 | 横0691-洋塘西路红绿灯东向西-细 |
| 34 | 横0692-洋塘西路九堡-细 |
| 35 | 横0670-迎宾路横村小学-细 |
| 36 | 横0681-钟山卫生院-细 |
| 37 | 横0684-钟山新菜场2-细 |
| **七、江南镇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江0743-定安路鼓楼街1-细 |
| 2 | 江0743-定安路鼓楼街2-细 |
| 3 | 江0742-集市路江南初级中学-细 |
| 4 | 江0413-集市路窄溪老街-细 |
| 5 | 江0150-江南大道窄溪大桥1-细 |
| 6 | 江0150-江南大道窄溪大桥2-细 |
| 7 | 江0417-江南镇常乐小学-细 |
| 8 | 江0418-江南镇深澳小学-细 |
| 9 | 江0415-江南镇石阜小学-细 |
| 10 | 江0562-江南镇物美超市电梯口-细 |
| 11 | 江0744-江南镇小潘三岔口-细 |
| 12 | 江0064-金铺路江南中心卫生院-细 |
| 13 | 江0244-金铺路客运站-细 |
| 14 | 江0244-金铺路窄溪老街-细 |
| 15 | 江0563-石阜村农贸市场-细 |
| 16 | 江0188-桐常线深澳客运站-细 |
| 17 | 江0411-窄石路江南幼儿园-细 |
| 18 | 江0412-窄石路窄溪小学-细 |
| 19 | 江0307-窄溪农贸市场东门-细 |
| 20 | 江0750-窄溪农贸市场南门-细 |
| 21 | 江0305-窄溪农贸市场西门-细 |
| **八、瑶琳镇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瑶0201-皇甫十字路口-细 |
| 2 | 瑶0203-桐庐县毕浦小学-细 |
| 3 | 瑶0202-桐庐县毕浦中学-细 |
| 4 | 瑶0200-桐庐县瑶琳小学-细 |
| 5 | 瑶0199-瑶琳镇办证中心-细 |
| **九、交警大队人脸点位清单** | |
| 1 | 桐0121-S219阳普路口-车脸1 |
| 2 | 瑶0281-S219阳普路口-车脸2 |
| 3 | 桐0118-S309大路村口-车脸1 |
| 4 | 桐0118-S309大路村口-车脸2 |
| 5 | 桐0110-G320会山村东向西-车脸1 |
| 6 | 桐0110-G320会山村东向西-车脸2 |
| 7 | 桐0110-G320会山村西向东-车脸1 |
| 8 | 桐0110-G320会山村西向东-车脸2 |
| 9 | 江0414-G320窄溪东向西-车脸1 |
| 10 | 桐0108-G320窄溪西向东-车脸2 |
| 11 | 瑶0290-百岁村委路口-车脸1 |
| 12 | 瑶0291-百岁村委路口-车脸2 |
| 13 | 桐0104-柴雅线三源中家庄-车脸1 |
| 14 | 桐0104-柴雅线三源中家庄-车脸2 |
| 15 | 桐0106-柴雅线新四村-车脸1 |
| 16 | 桐0106-柴雅线新四村-车脸2 |
| 17 | 桐0105-柴雅线雅坊桥头-车脸1 |
| 18 | 桐0105-柴雅线雅坊桥头-车脸2 |
| 19 | 桐0116-城南路碧桂园门口-车脸1 |
| 20 | 桐0117-城南路碧桂园门口-车脸2 |
| 21 | 桐0109-东舒线中国海事-车脸1 |
| 22 | 桐0109-东舒线中国海事-车脸2 |
| 23 | 桐0127-方施线九岭-车脸1 |
| 24 | 桐0127-方施线九岭-车脸2 |
| 25 | 桐0103-凤川大道春江东路北向南-车脸1 |
| 26 | 桐0103-凤川大道春江东路北向南-车脸2 |
| 27 | 桐0102-凤川大道春江东路南向北-车脸1 |
| 28 | 桐0102-凤川大道春江东路南向北-车脸2 |
| 29 | 桐0101-凤川大道春江东路西向东-车脸1 |
| 30 | 桐0101-凤川大道春江东路西向东-车脸2 |
| 31 | 桐0111-富春路一桥北口-车脸1 |
| 32 | 桐0112-富春路一桥北口-车脸2 |
| 33 | 桐B1023-富春路一桥北口-车脸3 |
| 34 | 桐0128-旧钟线合岭村口-车脸1 |
| 35 | 桐0128-旧钟线合岭村口-车脸2 |
| 36 | 桐0107-仁檀线引坑村-车脸1 |
| 37 | 桐0107-仁檀线引坑村-车脸2 |
| 38 | 桐0125-新龙线凤联-车脸1 |
| 39 | 桐0125-新龙线凤联-车脸2 |
| 40 | 桐0126-新龙线喻宅-车脸1 |
| 41 | 桐0126-新龙线喻宅-车脸2 |
| 42 | 桐B1024-迎春街二桥北-车脸 |
| 43 | 桐1400-迎春南路二桥南-车脸1 |
| 44 | 桐1400-迎春南路二桥南-车脸2 |
| 45 | 桐0119-元高线蛤蟆墩路口-车脸1 |
| 46 | 桐0119-元高线蛤蟆墩路口-车脸2 |
| 47 | 桐0115-峙山路陆家村口-车脸1 |
| 48 | 桐0115-峙山路陆家村口-车脸2 |
| 49 | 横0607-钟洛线城下桥头-车脸1 |
| 50 | 横1183-钟洛线城下桥头-车脸2 |

四、产品清单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类别 | 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公安视频专网** | | | | |
| **前端建设** | | | | |
| 1 | 智能双摄一体机 | ★800 万 1/1.8 ” CMOS 双目筒型网络摄像机  具有双镜头、双通道一体化设计。通道 1 具有不小于 8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通道 2 具有不小于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内置混合补光灯，可对红外灯及白光灯功率进行调 节。通道 1 在 3840x2160 @ 25fps 下，清晰度均不小于 2000TVL；通道 2 在 2560x1440 @ 25fps 下，清晰度均不小于 1400TVL。  支持三种智能资源模式切换：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默认）、混合目标检 测-比对模式，人脸抓拍。  混合目标检测(全结构化模式)：  a)抓拍人体：支持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拎东西、戴帽子、 戴口罩、长短袖、裤裙、发型属性识别；  b)抓拍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  c)抓拍非机动车：支持上衣颜色、性别、戴眼镜、背包、戴帽子、戴口罩、长短 袖、发型、骑车类型、骑车人数属性识别；  d)抓拍机动车：支持车牌识别并抓拍。支持车型、车牌颜色、车身颜色、车牌类  型、子品牌车身颜色属性识别。 人脸抓拍（正脸抓拍）：  a)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  b)支持人脸去误报、快速抓拍人脸；  c)支持快速抓拍和最佳抓拍两种模式，并支持 2 种模式同时开启。 混合目标检测（比对模式）：  a)支持前端人脸比对；  b)支持最多 3 个人脸库的管理；  c)支持最多 9 万张人脸的导入；  d)支持合计人脸库的存储空间最大 3GB，单张人脸不超过300KB； e)支持不同人脸库不同时间布防；  f)支持黑名单比对成功报警输出；  g)支持人脸瞳距 20 像素以上的人脸检测； h)支持人脸快速比对多种比对方式设置。  ★支持人脸比对，比对准确率不低于99%。（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可识别不低于 300 种车辆品牌。（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可识别不低于 5000 种车辆子品牌。（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支持行人轨迹跟踪功能，可在抓拍图片上叠加行进轨迹和行进方向。（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需支持本地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256G。 不低于 IP66 防护等级、IK10 防暴等级。 | 200 | 台 |
| 2 | 枪球联动一体机 | ★400 万+400 万枪球一体机；  枪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球机靶面尺寸不小于 1/1.8 英寸；支持最低照 度可达彩色 0.0002 lx，黑白 0.0001 lx；视频分辨率与帧率不小于 2560×1440、 60 帧/秒。  支持五种智能功能：人脸布控、车辆布控、 Smart 事件、混合目标检测、行为分  析+混合目标检测。  a) 人脸布控：支持前端实时建模比对，对人脸进行布控跟踪，跟踪过程中目标经 纬度信息实时上传，构建时空域场景。  b) 车辆布控：支持前端实时建模比对，对黑白名单车辆进行布控跟踪，跟踪过程 中目标经纬度信息实时上传，构建时空域场景。  c) Smart 事件：支持全景摄像机对设定区域进行布防，当检测到目标时联动特写 摄像机对目标进行跟踪及报警，报警可联动白光警戒灯，实现周界布防。  d) 混合目标检测：支持双路卡口式混合目标检测，对检测区域内的人、车进行抓 拍上传。  e) 行为分析+混合目标检测：支持全景摄像机进行人员聚集和打架斗殴检测，当检测到报警后，联动细节摄像机对该区域进行人脸/人体抓拍。  行为分析最远检测距离可达 50 米，Smart 事件最远检测距离可达 100 米。  ★枪球一体机内置不少于 2 个 GPU 芯片，可输出不少于两路视频图像。（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设备具备布控黑名单功能，当悬挂黑名单中车牌的车辆经过设定区域时，可触发 报警并进行水平 360 °跟踪，黑名单中可添加 10000 个车牌（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设备可对检测区域内不小于 40 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在混合目标检测模式下，可同时对行人、非机动车、机动车进行检测、跟踪及抓拍，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 100 | 台 |
| 3 | 全景动点摄像机 | ★双 400 万 1/1.8" CMOS 全景抓拍摄像机  设备具有 1 个 RJ45 网络接口，可输出两路视频图像：通道 1、通道 2。  摄像机定焦镜头、变焦镜头靶面尺寸均不小于 1/1.8 英寸；内置不少于 2 个 GPU 芯片；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黑白 0.0001Lux；设备可支持白光灯及 红外光补光。  在设定的侦测区域内有目标移动时，设备可联动开启白光灯并抓拍图像。（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水平、垂直旋转，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240 °/s，定位准确度不大于 0.1 °。 支持快速聚焦功能，设备对监控区域内的移动目标进行跟踪录像，录像通过单帧回放时应能保证每帧画面清晰稳定。  设备应支持正面/侧面/背面行人的检测、跟踪、抓拍；应支持对骑自行车、骑三 轮车、骑电动车、踩平衡车等非机动车的检测、跟踪、抓拍。（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可在监控画面实时显示行人、车辆的信息；设备支持看清 80 米处人体轮廓，并可 生成人体小图。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显示行人的属性，包括上衣颜色、下装颜色、是/否戴眼镜、是 /否背包、是/否戴帽子。（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检出两眼瞳距 20 像素点以上的人脸图片，人脸检出率不小于99%，支持单场景同时检出不少于 30 张人脸图片，并支持面部跟踪。  设备可对 30 米处的行人进行人脸抓拍，并可生成分辨率不小于 110×120 的人脸 图片；在距离设备 30 米处，人脸抓拍准确率不小于95%，人体抓拍准确率不小于 95%。（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通道 1 检测到且框出移动目标至通道 2 摄像机开始转动的时间不大于 0.2 秒。（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本机存储功能，支持 SD 卡热插拔，SD 卡最大支持 256GB。 | 200 | 台 |
| 4 | 人脸卡口摄像机 | 900W 环保人脸识别抓拍单元 分辨率：4096(H)×2160(V) 帧率：≤25fps  感光器件：1 英寸全局曝光 CMOS（\*2）  内置两个图像传感器，可分别输出黑白及彩色图像，样机可对视频图像和抓拍图 片进行融合输出。（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对行人和非机动车的人脸检测功能；可对扣取的人脸图片的像素大小、亮度、 边框放大倍数进行调节。  支持前车窗是否有摆件物检测功能；支持驾驶室内设定区纸巾盒识别功能；支持 识别前车窗前设定区域内是否贴有年检标识；支持遮阳板检测功能，主驾驶检出 率≥97%，副驾驶检出率≥92%；支持未系安全带检测功能，驾驶人未系安全带识 别准确率≥98%，系安全带误检率≤5%；支持驾驶员行车时打电话动作的检测，是 否打电话检测准确率≥80%。  支持主码流同时输出不少于 30 路 4096×2160、2Mbps 的 25 帧/s 图像以提供客户 端浏览。  支持抓拍图片暗处提亮，亮处压制功能。（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驾驶室人脸抠图功能，主驾驶人脸抠图率不小于99%，副驾驶人脸抠图率不 小于99%。（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支持对污损车牌进行判断和识别，并支持污损车牌还原功能；支持异常车牌检测 功能，可对故意遮挡及污损车牌进行判断和识别。  支持三轮车载人检测功能，并可以统计载人人数，支持摩托车未带头盔检测。  支持包括上身和下身衣服颜色、性别、背包、戴帽子、戴口罩、戴眼镜、年龄段、拎东西等人体特征的识别。  非机动车不戴头盔，载人，逆行检测，支持违法抓拍上传；支持检测区域内车辆 驶入驶离，停车时长检测功能。（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配套补光设备 | 50 | 台 |
| 5 | 红外白光爆闪一体灯 | （1）模式：白天/可见光，夜间/红外光  （2）闪光间隔：65ms  （3）覆盖范围：单车道  （4）最佳拍摄距离：18-28m  （5）闪光寿命：1000 万次以上  （6）滤光片切换与控制：电平量  （7）工作环境：-25～+70℃/20%～90%  （8）电源：220V AC | 100 | 台 |
| 6 | 频闪灯 | （1）最佳补光距离 16m～25m；支持自闪、跟随、 自动频闪（外部摄像机触发）模式 ~  （2）频率 0-250HZ 可调；支持通过调整占空比 1% 39%进行亮度调节  （3）支持频率及占空比保护功能  （4）支持爆闪功能，爆闪持续时间、延迟时间及最小间隔时间可设  （5）支持通过同步输出端口级联  （6）支持通过 RS485 远程控制补光灯的亮度、开启/关闭  （7）支持通过 RS485 对补光灯升级程序  （8）支持远程显示补光灯故障、正常、开~启、关闭等工作状态  （9）支持倍频设置功能检查，支持倍频 1 15 可调  （10）频闪响应时间≤20 微秒  （11）当设备占空比设置≤5%时，功耗≤10W  （12）工作环境-40℃ 85~℃  （13）电源电压在 AC80V 264V 范围内变化时，能正常工作  （14）防护等级 IP66 | 100 | 台 |
| 7 | 交通终端服务器 | 2 个 RS-232 接口、1 个 RS-485 接口、1 个 VGA 接口、2 个 USB 接口、4 路报警输 入接口、4 路报警输出接口、1 个音频输入接口、1 个音频输出接口、1 个 eSATA 接口。  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搜索 8 个 100 兆网卡所连设备的 IP 地址。  摄像机与客户端分别连接样机的不同网段时，客户端可以通过端口映射，跨网段 直接访问摄像机，对摄像机进行操作。  从样机导出的录像和图片含有数字水印信息，可通过专用工具检测图片数据是否 被篡改。  支持 1 块 3.5 英寸硬盘或 2.5 寸硬盘接入，最大兼容 6TB 硬盘。 支持web、NTP、外置 GPS 模块方式校时。  数据防删改功能：样机内的录像、图片文件无法直接删除或者修改。 工作温度-45℃ 80℃。 | 35 | 台 |
| **云存储系统** | | | | |
| 1 | 云存储管理节点 | （1）处理器：64 位多核处理器（核数≧20）  （2）内存：DDR4，标配 64GB 内存，最大可扩展至 256GB  （3）内置 SSD 硬盘：标配 3 个热插拔 960GB SSD 硬盘  （4）网口：2 个千兆网口，可扩展 20 个千兆网口或 10 个万兆网口  （5）其它接口：1 个 RJ-45 网络接口、6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6）电源：高效能 550W 铂金 1+1 冗余电源。 | 3 | 台 |
| 2 | 标准云存储系统 | （1）集成容量虚拟化管理功能、集群化管理功能；  （2）负责视频录像资源分配、计划管理、索引管理，负载均衡调度；  （3）提供数据查询、回放、下载、锁定等功能；  （4）支持录像计划从前端取流直存到虚拟化容量空间，提供视频、图片的统一存 储。 | 1 | 台 |
|  | 图片云存储 | （1）4U 机架式 24 盘位，双路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支持 SATA/SAS 硬盘，  6 个千兆网口，冗余电源，内置 2 颗 SSD 图片加速盘，24 块 8T 企业级 IoT 硬盘， 支持网络 RAID；  （2）单设备应标配≥4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2 个万兆口或≥4 个光纤接口，可增扩 2 个 SSD 固态硬盘；支持 FCSAN、IPSAN、NAS 存储功能；  （3）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 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4）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 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 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5）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5%。（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1 | 台 |
| 3 | 标准云存储扩容 | （1）集成容量虚拟化管理功能、集群化管理功能；  （2）负责视频录像资源分配、计划管理、索引管理，负载均衡调度；  （3）提供数据查询、回放、下载、锁定等功能；  （4）支持录像计划从前端取流直存到虚拟化容量空间，提供视频、图片的统一存 储。 | 1 | 块 |
| 4 | 视频云存储节点 | （1）4U 机架式 36 盘位，双路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支持 SATA/SAS 硬盘，  4 个千兆网口，冗余电源，1 个系统 SSD 盘，内置 36 块 8TB 企业级硬盘；  （2）单设备应标配≥4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2 个万兆口或≥4 个光纤接口，可 增扩 2 个 SSD 固态硬盘；（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3）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 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4）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 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 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5）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 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5%。（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 4 | 台 |
| **算法、算力及智能调度系统** | | | | |
| 1 | 全分析服务 器 | 机架式服务器，具有一颗 Intel 至强系列高性能 64 位CPU；集成专业级 GPU 芯片；4GB 内存；240G 企业级 SSD；4 个千兆自适应网络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 USB 2.0 接口；  （2）★人脸分析：视频 32 路（支持 100W 黑名单，最多支持 16 个库）；车辆分析：  600 万张/天；视频结构化：32 路；  （3）支持通过授权的形式去调用算法仓库中的不同的算法，实现全分析，支持同 一时间并发运行多种不同的算法，支持对视频、图片进行人脸、人体、车辆的全 分析；（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4）支持一个画面中两眼瞳距 18 像素点以上的 32 张人脸同时进行检测，光线正 常，人脸图片的检出率不低于99%，人脸检测后台响应时间不超过 1 秒（以公安 部检测报告为准）  （5）支持对图片中的车辆进行车牌颜色识别，支持黑、白、蓝、黄、绿五种车牌 颜色的识别，识别准确率，白天（光线正常）不低于99%；夜晚（补光正常）不 低于99%（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6）★支持对视频和图片中车辆的子品牌进行识别，图片识别支持不少于 5300 种 车辆子品牌和年款的识别（正向），支持不少于 2800 种车辆子品牌和年款的识别（背向），视频识别支持不少于 2000 种车辆子品牌和年款的识别，光线正常，图 片车辆子品牌识别白天正向准确率不低于99%，背向准确率不低于95%（以公安部 检测报告为准） | 16 | 台 |
| 2 | 算法仓库服务器 | （1）CPU：2 颗 Xeon Silver 4110（8 核，2.1GHz）；  （2）内存：不少于 128GB DDR4，16DIMM  （3）硬盘：1 块 480G SSD、4 块 2T 7.2K SAS 盘（RAID 10）  （4）阵列卡：SAS\_HBA  （5）网口：4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光口  （6）电源：550W 冗余电源 | 2 | 台 |
| 3 | 数据资源平台服务器 | （1）CPU：2 颗 Xeon Silver 4110（8 核，2.1GHz）；  （2）内存：16G\*4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2 块 9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最 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5）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6）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7）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8）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 5 | 台 |
| 4 | 融合大数据 | （1）机架式服务器，不低于处理器：2 \* Intel 6130 CPU；  内存：512GB DDR4；硬盘：240G M.2×1+240G SSD×1+960G SSD×6+4T 7.2K SATA ×6；数据接口：2 个万兆光口+ 2 个千兆电口，4 个 USB 3.0；支持 1+1 冗余电 源模式，电源支持热插拔，不影响系统应用；支持电源+BBU 模式，当市电断电， 自动切换内置 BBU 支持服务器继续运行，同时 BBU 向大数据服务发送市电断电信 号，大数据服务根据此信号自动关闭，保证数据正常落盘不会丢失；  （2）单台设备支持不少于 20 亿数据的存储、查询、搜图。50 个用户并发，查询 检索效率不低于 4.5 亿条数据/s，以图搜图效率不低于 2000 万条模型/s。  （3）支持关联人脸、人体、车辆进行综合查询。（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支持一车一档信息包含车牌号码、车牌颜色、车牌归属地、车牌类型、车牌 状态、车辆类型、品牌、型号、年款、车辆颜色、颜色深度、黄标车、危化品、 是否有装饰、过车记录、落脚点卡口、套牌次数、活跃区域、活跃卡口、危险行 为统计等。（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支持使用单张或多张图片进行以人搜人，选择时间段、监控点（支持树形选 点和地图选点），结果按照相似度降序排序；支持本地上传图片进行以人搜人， 系统可自动识别人体；支持从搜索结果中选择图片进行以人搜人，或将搜索结果 中的图片添加到多图搜索，可以添加不少于 5 张图片。（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6）支持统计无线终端采集总数、无线终端采集去重总数、关联身份采集总数、 热点采集总数；支持展示机具统计、关联身份总量分布、昨日数据采集状态、昨 日 mac 采集波动较大机具；支持按照昨天、最近 7 天、最近 30 天统计无线终端采 集 TOP 榜，关联身份采集 TOP 榜。（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7）支持展示人体数据总量和今日结构化数据总量，实时任务分析结果总量与录 像任务分析结果总量，监控点分析数据量排行 TOP5，每日新增数据量折线图展示， 可以选择最近 7 天或者最近 30 天。支持数据量密度统计，可以以月或者天为单位 进行查询。（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1 | 台 |
| **智能应用平台** | | | | |
| 1 | 管理节点服务器 | （1）不少于 2 颗 4114(10 核 2.2GHz)；  （2）内存不少于 128GB DDR4；  （3）硬盘不少于 2 块 600G 10K SAS 盘（raid1）、6 块 1.8T 10K SAS 盘（raid 5）  （4）阵列卡：RAID\_2G  （5）数据网口 2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网口 | 2 | 台 |
| 2 | 计算节点服务器 | （1）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2）CPU：2 颗 Xeon® Gold 5120 （14 核，2.2GHz）  （3）内存：32G\*8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4）硬盘：2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2.5 寸热插 拔 SAS/SATA 硬盘  （5）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6）支持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7）网口：2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  （8）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9）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 4 | 台 |
| 3 | 流媒体服务器 | 单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1）CPU：1 颗 HG3189(8 核，3.5GHz)  （1） 内存 1\*16G DDR4，4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128GB；支持单条容量 16GB/32GB；内存频率支持 2666/2400MHz；支持内存 RAS 技术  （3）硬盘：1 块 1T 7.2K 3.5 英寸 SATA 盘，最高支持 4 块 3.5 寸（兼容 2.5 寸） 热插拔 SATA/SAS 硬盘，内置 1 个 TF 插槽  （4 ） 阵 列 卡 ：标配 SAS\_HBA 卡 ，支 持 RAID0/1/10 可选 RAID\_2G 卡 ，支 持 0/1/5/6/10/50/60，可选支持断电保护  PCIE 扩展：支持 1 个 PCIE\*8+1 个 PCIE\*16  （5）网口：2 个千兆电口  （6）其他接口：1 个千兆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位于机箱后 部，2 个位于机箱前部；1 个 VGA 口，位于机箱后部  （7）电源：350W 高效单电源 | 3 | 台 |
| **公安内网** | | | | |
| **云存储系统** | | | | |
| 1 | 云存储管理节点 | （1）处理器：64 位多核处理器（核数≧20）  （2）内存：DDR4，标配 64GB 内存，最大可扩展至 256GB  （3）内置 SSD 硬盘：标配 3 个热插拔 960GB SSD 硬盘  （4）网口：2 个千兆网口，可扩展 20 个千兆网口或 10 个万兆网口  （5）其它接口：1 个 RJ-45 网络接口、6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6）电源：高效能 550W 铂金 1+1 冗余电源。 | 3 | 台 |
| 2 | 标准云存储系统 | （1）集成容量虚拟化管理功能、集群化管理功能；  （2）负责视频录像资源分配、计划管理、索引管理，负载均衡调度；  （3）提供数据查询、回放、下载、锁定等功能；  （4）支持录像计划从前端取流直存到虚拟化容量空间，提供视频、图片的统一存 储。 | 1 | 台 |
| 3 | 图片云存储 | （1）4U 机架式 24 盘位，双路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支持 SATA/SAS 硬盘，  6 个千兆网口，冗余电源，内置 2 颗 SSD 图片加速盘，24 块 8T 企业级 IoT 硬盘， 支持网络 RAID；  （2）单设备应标配≥4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2 个万兆口或≥4 个光纤接口，可 增扩 2 个 SSD 固态硬盘；支持 FCSAN、IPSAN、NAS 存储功能；  （3）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 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  （4）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 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 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  （5）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 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5%。 | 5 | 台 |
| 4 | 视频云存储节点 | （1）4U 机架式 36 盘位，双路 64 位多核处理器，16GB 缓存，支持 SATA/SAS 硬盘，  4 个千兆网口，冗余电源，1 个系统 SSD 盘，内置 36 块 8TB 企业级硬盘；  （2）单设备应标配≥4 个千兆网口，可增扩≥2 个万兆口或≥4 个光纤接口，可 增扩 2 个 SSD 固态硬盘；（以公安部检测报告为准）  （3）支持前端设备和存储设备之间直接存储，采用块级存储，不生成文件（即不 使用文件系统），无碎片；  （4）支持存储空间虚拟化管理。支持多存储设备容量整合，形成录像池；可根据 用户业务分配通用、文件、视频、图片等类型存储空间；支持在线弹性伸缩录像 池的容量空间，不影响业务继续读写；  （5）支持按照设备可用容量实现负载均衡，各存储节点上存储的数据量在稳定状 态下保持均衡，差距小于5%。 | 1 | 台 |
| **算法算力及智能调度系统** | | | | |
| 1 | 全分析服务器 | （1）机架式服务器，具有一颗 Intel 至强系列高性能 64 位CPU；集成专业级 GPU 芯片；4GB 内存；240G 企业级 SSD；4 个千兆自适应网络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2 个 USB 2.0 接口；  （2）人脸分析：视频 32 路（支持 100W 黑名单，最多支持 16 个库）；车辆分析：  600 万张/天；视频结构化：32 路；  （3）支持通过授权的形式去调用算法仓库中的不同的算法，实现全分析，支持同 一时间并发运行多种不同的算法，支持对视频、图片进行人脸、人体、车辆的全 分析；（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支持一个画面中两眼瞳距 18 像素点以上的 32 张人脸同时进行检测，光线正 常，人脸图片的检出率不低于99%，人脸检测后台响应时间不超过 1 秒（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支持对图片中的车辆进行车牌颜色识别，支持黑、白、蓝、黄、绿五种车牌 颜色的识别，识别准确率，白天（光线正常）不低于99%；夜晚（补光正常）不 低于99%（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6）★支持对视频和图片中车辆的子品牌进行识别，图片识别支持不少于 5300 种 车辆子品牌和年款的识别（正向），支持不少于 2800 种车辆子品牌和年款的识别（背向），视频识别支持不少于 2000 种车辆子品牌和年款的识别，光线正常，图 片车辆子品牌识别白天正向准确率不低于99%，背向准确率不低于95%（以公安部 检验报告证明） | 11 | 台 |
| 2 | 比对服务器 | （1）机架式服务器，具有 2 颗 Intel E5-2650 V4 CPU；768GB 内存；240G SSD\*1， 960G SSD\*1；2 个千兆自适应网络接口，1 个 VGA 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支持 热拔插高效 2+2 冗余电源模块;  （2）★单台设备名单库容为 2.4 亿的条件下，每秒处理不少于 40 个 1: N 人脸比 对任务，1.2 亿 库容支持每秒处理不少于 80 个 1: N 人脸比对任务， 0.6 亿库 容支持每秒处理不少于 160 个 1: N 人脸比对任务 ;单台设备名单库容为 2.4 亿 的条件下，多台设备集群计算能力线性提升（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3）当错误接受率为 1%时，正确识别率不低于 95%（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支持根据名单库档案信息将相似度大于阈值的档案进行合并。档案信息包括 姓名、性别、民族等档案标签和档案属性。合并后档案显示人像缩略图，并支持 根据的档案中的姓名和照片进行搜索和查看。（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1 | 台 |
| 3 | 算法仓库服务器 | （1）4110×2/128GB DDR4/240G M.2×1（系统）+240G SSD×1+ 480G SSD×4+ 2T 7.2K SATA×4（RAID10）/ SAS\_HBA×2/10GbE×2/1GbE×2/550W(1+1) /2U/16DIMM  （2）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3）CPU：2 颗 Xeon® Silver 4110（8 核，2.1GHz）  （4）内存：32G\*4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5）硬盘：1 块 240G M.2 SSD 硬盘，1 块 240G SSD 硬盘，4 块 480G SSD 硬盘，  4 块 2T 7.2K 3.5 寸 SATA 硬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兼容 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6）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7）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8）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9）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10）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 2 | 台 |
| **物信融合数据资源管理平台** | | | | |
| 1 | 数据资源平台服务器 | （1）CPU：2 颗 Xeon Silver 4110（8 核，2.1GHz）；  （2）内存：16G\*4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2 块 900G 10K 2.5 寸 SAS 硬盘，最 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2.5 寸热插拔 SAS/SATA 硬盘；  （4）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5）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6）网口：2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  （7）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8）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 5 | 台 |
| 2 | 融合大数据 | （1）机架式服务器，不低于处理器：2 \* Intel 6130 CPU；  内存：512GB DDR4；硬盘：240G M.2×1+240G SSD×1+960G SSD×6+4T 7.2K SATA ×6；数据接口：2 个万兆光口+ 2 个千兆电口，4 个 USB 3.0；支持 1+1 冗余电 源模式，电源支持热插拔，不影响系统应用；支持电源+BBU 模式，当市电断电， 自动切换内置 BBU 支持服务器继续运行，同时 BBU 向大数据服务发送市电断电信 号，大数据服务根据此信号自动关闭，保证数据正常落盘不会丢失；  （2）单台设备支持不少于 20 亿数据的存储、查询、搜图。50 个用户并发，查询 检索效率不低于 4.5 亿条数据/s，以图搜图效率不低于 2000 万条模型/s。  （3）支持关联人脸、人体、车辆进行综合查询。（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4）★支持一车一档信息包含车牌号码、车牌颜色、车牌归属地、车牌类型、车牌 状态、车辆类型、品牌、型号、年款、车辆颜色、颜色深度、黄标车、危化品、 是否有装饰、过车记录、落脚点卡口、套牌次数、活跃区域、活跃卡口、危险行 为统计等。（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5）支持使用单张或多张图片进行以人搜人，选择时间段、监控点（支持树形选 点和地图选点），结果按照相似度降序排序；支持本地上传图片进行以人搜人， 系统可自动识别人体；支持从搜索结果中选择图片进行以人搜人，或将搜索结果 中的图片添加到多图搜索，可以添加不少于 5 张图片。（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6）支持统计无线终端采集总数、无线终端采集去重总数、关联身份采集总数、 热点采集总数；支持展示机具统计、关联身份总量分布、昨日数据采集状态、昨 日 mac 采集波动较大机具；支持按照昨天、最近 7 天、最近 30 天统计无线终端采集 TOP 榜，关联身份采集 TOP 榜。（以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7）支持展示人体数据总量和今日结构化数据总量，实时任务分析结果总量与录 像任务分析结果总量，监控点分析数据量排行 TOP5，每日新增数据量折线图展示， 可以选择最近 7 天或者最近 30 天。支持数据量密度统计，可以以月或者天为单位进行查询。（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 | 1 | 台 |
| **智能应用平台** | | | | |
| 1 | 管理节点服务器 | （1）CPU 不少于 2 颗 4114(10 核 2.2GHz)  （2） 内存不少于 128GB DDR4；  （3）硬盘不少于 2 块 600G 10K SAS 盘（raid1）、6 块 1.8T 10K SAS 盘（raid 5）  （4）阵列卡：RAID\_2G；  （5）数据网口 2 个千兆网口、2 个万兆光口 | 2 | 台 |
| 2 | 计算节点服 务器 | 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1）CPU：2 颗 Xeon® Gold 5120 （14 核，2.2GHz）  （2）内存：32G\*8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3）硬盘：2 块 600G 10K 2.5 寸 SAS 盘，最高可支持 12 块 3.5 寸/2.5 寸热插 拔 SAS/SATA 硬盘  （4）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5）网口：2 个千兆电口,4 个万兆光口  （6）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4 个 USB 3.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7）电源：标配 550W（1+1）高效铂金 CRPS 冗余电源 | 4 | 台 |
| **软件清单** | | | | |
| 1 | 智能应用平台 | (1)支持电子地图、视频巡查、视频应用-录像视频解析；  (2)支持人脸查询、车辆查询、人体查询、  人证查询、无线终端查询、人证档案查询、设备报警查询、视频报警查询、融合 查询；  (3)支持同行人分析、落脚点分析、频繁过人、人脸名单库查重、人员档案信息查询；  (4)支持车辆轨迹查询、区域碰撞、轨迹查车、初次入城、车辆落脚点、频繁过车、 昼伏夜出、车规律分析、同行车辆、夜间面部遮挡、隐匿车、一车一档、以车搜 车  (5)支持重点场所人员管控，重点场所实时总览、报警查询中心、防控圈管理、布 控查询、报警规则配置  (6)支持重点人员驾乘布控缉查，实时预警历史报警查询、忽略报警查询  (7)支持布控报警服务，车辆布控、人脸布控、人证布控、WIFI布控、布控报警 查询；  (8)支持视频运维，运维概况展示、视频监测、告警查询、统计报表；  (9)支持人脸数据统计、车辆数据统计、人体数据统计、无线终端数据统计、人证 数据统计、行为分析数据统计、人流量数据统计  (10)平台特点：智能化的运行管理、智能化的应用、智能调度能力、开放的对接 模式、多层次的安全设计、扩展性及可伸缩、应用场景丰富。 | 1 | 套 |
| 2 | 资源管理调度平台 | 功能模块：边缘域视图展示，计算存储资源管理，智能管理调度，物联资源管理，软件资源管理 | 1 | 套 |
| 3 | 物信融合数据资源平台 | 资源平台基础软件作为数据资源池的基础模块，提供鉴权中心、应用中心、统一认证、数据权限、门户模块等功能，为平台提供基础支撑。 | 1 | 套 |
| 4 | 云计算软件 | (1)系统概况、虚拟机管理、物理服务器管理、网络管理；  (2)VDC 管理、计算资源池管理、存储资源池管理、网络资源池管理；  (3)监控告警功能、操作日志功能、用户管理功能；  (4)多云分区接入，物理服务器接入，IP-SAN 存储接入功能，虚拟云主机生命周 期管理；  (5)hCloud 支持虚拟机备份、虚拟机快照以及 HA 高可用性。 | 1 | 套 |
| **其他设备** | | | | |
| 1 | 磁盘阵列 | 光纤通道阵列，双控制器 2U 机架式，8G 缓存，1.8T 10K RPM SAS 6Gbp s 2.5 英 寸热插拔硬盘 \*24 块，原厂导轨 | 1 | 台 |
| 2 | 服务器 | 英特尔至强 E5-2650V4\*2 2.2GHZ 以上，内存 320 以上，2.5 寸 600G\*4 SAS 15K， H730 2G，750W 电源\*2，DVDRW，千兆网卡\*4,8G 双控制器 HBA 卡双端口\*1，原厂 导轨 | 3 | 台 |
| 3 | 服务器 | 英特尔至强 E5-2640 2.0GHz 以上\*2，内存 128G 以上，2.5 寸 600G\*4SAS 15K，H730 2G，双电源，DVDRW，原厂导轨 | 4 | 台 |
| 4 | 日志审计 | 系统支持内置采集器，不依赖于其他设备即可进行日志采集【提供截图证明】， 系统支持外置采集器，外置采集器数据应提供加密传输，以确保数据安全以及传 输实效【提供截图证明】  系统支持网闸、nat 场景的日志采集  系统支持 7000EPS 的日志平均处理能力，最高支持 12000EPS 的日志平均处理能力 设备具备 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万兆光口，硬盘容量不低于 12TB（支 持 raid5），冗余电源，200 个日志源以上 | 2 | 台 |
| 5 | 数据库审计 | 网络吞吐量不小于 8G，  SQL 审计处理能力（吞吐）1.4Gbp s，  SQL 设计出来能力（速率）50000SQL/S， SQL 入库速率 25000 条/秒，  并发会话数 2000，  设计记录查询性能 7000 万条/秒，  在线存储 20 亿条，不少于 200 个源数据库，2 个万兆口，4 个千兆电口、4 个千 兆光口，冗余电源 | 1 | 台 |
| 6 | 数据库审计 | CUP 规格 16 核，内存 64G，硬盘容量 4\*4T（支持 raid5），2 个万兆光口，8 个千 兆电口，冗余电源，网络吞吐量 7000Mbps，双向审计最大数据库流量 700Mbps， 峰值事务处理能力 TPS：70000 条/秒，日志数量存储 80 亿条，支持 oracle、SQL server、DB2,、informix、sybase、Mysql、MariaDB 等主流数据库审计，不少于 500 个源数据库 | 1 | 台 |
| 7 | 上网审计 | 硬件指标：千兆电口≥6 个，千兆光口≥2 个，串口(RJ45)≥1 个，USB2.0≥2 个， 内存≥4G，硬盘≥128GB-SSD;  性能指标：网络吞吐量≥500Mb、推荐带宽≥200Mb、支持用户数≥1000、每秒新建数≥2400、最大并发数≥120000；  为了提高出口多链路利用率，要求支持按剩余带宽、带宽比例、平均分配、前面优先的方式进行多链路负载。支持使用VPN 做专线备份，支持链路故障检测；  可支持认证黑白名单功能，黑名单是名单中软件不能使用，白名单是只有名单中 软件才能使用。  针对单用户的行为分析（包括：应用流速趋势、应用流量排行、域名流量排行、 应用时长排行、域名时长排行、行为汇总排行等）（提供配置界面截图证明） | 1 | 台 |
| 8 | 核心交换机 | 交换容量≥275Tbps,包转发率≥230000Mpps，若官网有两个值，则以最小值为准， 提供原厂官网截图证明；；  交换网槽位数≥6，支持N+1 冗余（单块网板故障，所有线卡仍满足 100%板间线 速）  业务槽位数≥8 个；  Clos 架构、信元交换：要求单条流可以负载分担到多块交换网，提高交换网利用 效率；主控引擎与交换网板硬件分离,业务板与交换网板采用全正交架构（线卡、 交换网板通过背板连接器垂直相交）  风扇框冗余设计，任意风扇框故障或者不在位不能造成业务中断，要求风扇框个 数≥3 个，提供设备架构图证明；  线卡前面板开孔进风，加快光模块散热，延长光模块寿命，要求提供实物图片证 明；  电源开关 1+1 冗余设计，减少单点故障风险。  支持独立的 1+1监控板（实现监控面和管理通道分离），提供设备架构图并指出 其所在位置；  支持 MAC 地址≥750K；  支持 802.1Q，QinQ、SuperVLAN、MuxVLAN 支持 STP/RSTP/MSTP  支持端口聚合，802.3ad  支持 M-LAG、VPC 或类似技术技术（跨框链路聚合，要求配对设备有独立的控制平 面，不能用堆叠等多虚一技术实现），提供官网截图或技术建议书；  支持 N:1 镜像、流镜像、远程端口镜像  支持 ERPS 以太环保护协议（G.8032），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支持 RIP V1、V2, OSPF, IS-IS，BGP 支持 RIPng、OSPFv3、IS-ISv6、BGP4+ 支持 IPv4/IPv6 隧道技术  支持路由协议多实例、策略路由  支持三种跨域 MPLS VPN 方式（OptionA、OptionB、OptionC）  支持 VPLS、VPLS over GRE 支持二层到四层的 ACL  支持 SP, WRR,DWRR 等调度方式  支持 BFD for BGP/IS-IS/OSPF/静态路由  支持 ISSU，满足版本升级过程中业务无中断，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  支持多虚一技术堆叠技术，可实现跨机箱的以太网链路捆绑，可实现单一界面管 理整个多机箱的交换机  支持一虚多技术，至少可以虚拟成 8 个逻辑交换机 支持 N:1 虚拟化后再进行 1：N 虚拟化  支持 VXLAN over IPv6，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支持纵向虚拟化，管理维护简便；下联交换机支持本地转发 支持跨数据中心二层互联技术  支持虚拟感知技术，虚拟机网络策略自动部署和迁移，提供第三方测试报告证明 支持 FCoE、PFC/ETS/DCBX 技术  支持 SNMP V1/V2/V3、Telnet、RMON、SSH  支持通过命令行、中文图形化配置软件等方式进行配置和管理 支持 Telemetry,提供官网截图证明支持 Netstream、sFlow 支持 NQA  实配 1+1主控，1+1监控板，电源数量≥4 块，最高规格交换网板≥6 块，业务槽 位数≥8 个；实配万兆光接口≥192 个 | 1 | 台 |
| 9 | 接入交换机 | 为保证网络兼容性，要求与核心交换机同一品牌  交换容量≥432Gbp s，包转发率≥144Mpps，若官网有两个值，则以最小值为准； 千兆电口≥48 个，万兆 SFP+≥4 个；  配置模块化可插拔双电源  配置标准 USB 接口，支持 U 盘快速开局  设备支持前进风，后出风风道设计，提供设备散热气流流向截图 支持 MAC 地址≥16K  支持 ARP 表项≥8K  支持 4K 个 VLAN，支持 Voice VLAN，基于端口的 VLAN，基于 MAC 的 VLAN，基于协 议的 VLAN  支持 Smart link  支持 1:1 和 N:1 VLAN Mapping 功能  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ISIS、BGP 等路由协议 支持 Ipv4 路由 FIB 表≥8K，Ipv6 路由 FIB 表≥3K  支持三层 IPv4 组播路由协议PIM，三层 IPv6 组播路由协议 MLD 支持 ERPS 以太环保护协议（G.8032）  支持纵向虚拟化，作为纵向子节点零配置即插即用 支持对端口接收报文速率和发送报文速率进行限制 支持 SP、WRR、SP+WRR 等队列调度算法  支持报文的 802.1p 和 DSCP 优先级重新标记 支持 SNMP v1/v2/v3、Telnet、RMON  支持通过命令行、Web、中文图形化配置软件等方式进行配置和管理  支持 Telemetry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 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并能及时有效地定界故障以及定位故障发生原因， 提供原厂官网截图证明；  支持基于 Python 语言的开放可编程系统，可以通过 Python 脚本对交换机进行运 维功能的编程，快速实现功能创新，实现智能化运维，提供原厂官网截图；  支持 802.3az 能效以太网 EEE，节能环保 | 10 | 台 |

备注：以上建设内容包含硬件设备以及监控杆（含地笼）、监控抱杆箱、钢铠电缆、五类线、RVVP电源线、空气开关、标牌、取电、管道建成本、其他材料、前端监控建设、VPN专线、维护费用、电费、机房设备电费、平台维护、建设等使产品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辅材。

**四、项目服务期**

# 本项目租赁服务期为2年。

**五、运维服务基本要求**

1、本项目监控前端点位、线路、供电、存储、平台等主要设备产品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2年免费维护期。

2、本项目全部采用主动运维模式。服务商需每天对平台进行巡查，一般故障必须 30 分钟响应、2 小时内处置完成（遇到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事故除外）。

硬件设备不能修复的，采取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3、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软件系统、数据库几方面。相关的要求有：

（1）硬件设备检测频率每月一次；

（2）系统运行性能指标测试每周一次；

（3）系统软件测试每月一次；

（4）数据存档每周一次。

4、安排专门的售后服务小组提供售后服务。提供 7\*24 小时，每年 365 天的最高级技术支持热线服务随时解答用户技术问题，根据故障报告内容进行电话指导。

5、如遇有特别活动或重大节日须中标人协助保障时，承诺派专业的工程师进行协助。

6.本项目是服务租赁，投标人发现标书对功能有影响的遗漏部分自行补全，甲方不再承担。

六、培训要求

1、供应商负责进行培训。供应商须根据项目实施的进度及时安排培训和授课。培训的主要内容应侧重于对系统的使用及系统的基本维护、设备常见故障的排除及日常维护、保养方法等方面，并提供实践性的操作，使受训者掌握系统的操作和维护等。

2、投标供应商须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明确培训目标、参训人员、课程内容、时间、场地、考核等相关安排。

**七、付款方式**

租赁期两年先使用后付费，每半年支付一次费用。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

**九、转让和分包**

本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及分包。

# 第五章 杭州市桐庐县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 方（采购人）：

乙 方（中标人）：

经过公开招标采购（编号： ），确定\*\*\*\*\*\*\*\*\*\*\*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第一条：采购清单及合同价格**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项目 | 中标内容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合计：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整 | | | | |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人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以及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费用，以及可合理推断的责任和义务。

**第二条：项目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

服务地点：

服务要求：

**第三条：验收标准**

由招标人根据国家、地方、行业规定、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及采购人要求进行验收。根据《杭州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暂行办法》杭财采监〔2019〕10 号文，进行履约验收。

**第四条：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五条：知识产权**

1.本项目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甲方。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留存，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未经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相关成果。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六条：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第七条：转包或分包**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八条：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第九条：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

2.服务地点：

3.递交的成果文件：

**第十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和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如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提供7\*24小时服务；若系统发生故障，0.5小时内积极响应；若电话、网络等方式无法解决问题，2小时内到达现场积极解决。

**第十二条：合同款支付**

租赁期两年先使用后付费，每半年支付一次费用。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外，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迟延一日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五计算，乙方迟延超过十五日或者乙方交付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乙方返还甲方支付的款项外，乙方还应支付合同价款20 %的违约金。

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支付合同价款60%的预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迟延一日按预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五计算，迟延超过三十日的，乙方有权随时解除本合同，甲方还应支付预付款金额的20 %的违约金 。成果文件经验收合格且乙方无违约情形的，甲方逾期支付尾款的，乙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为每迟延一日按应付未付金额的万分之五计算。

3.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

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支付守约方合同价款20%的违约金。

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守约方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为政府采购之合同，在发生争议时，双方可以协商，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六条：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签字盖章盖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杭州市桐庐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执壹份，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执壹份。

**第十七条：合同的变更、中止和终止**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10%；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八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第十九条：特别说明**

除招标文件规定，并经甲方和相关部门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任何一方没有行使其权利或没有就违约方的违约行为采取任何行动，不应被视为是对其权利的放弃或对追究另一方违约责任权利的放弃。任何一方放弃针对违约方的某种权利，或放弃追究违约方的某种责任，不应视为对其它权利或追究其它责任的放弃。

3.甲方及乙方在此承诺：

（1）在签署本合同之前详细阅读并理解本合同文本全文，且均在完全自愿与平等的法律地位基础上签署本合同。

（2）承诺放弃以本合同系属于格式合同为由而提出不利于对方的合同条款的解释的相关主张权。

（3）对同一条款含义存在不同解释时，应采用与招标文件及其目的最接近的解释。当本合同双方对同一条款含义存在不同解释时，应当以本合同版本发布者或质疑受理机构、投诉受理机构的解释为准。

**第二十条：中小企业政策**

本合同（□是 □否）为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可查看《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第二十一条：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一）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要求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他有关资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二）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三）本声明书和投标响应函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四）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作出自己的判断。

（五）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在一定期限内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六）电子投标文件，需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均由资格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组成。投标人务必按时自行解密，规定时间内解密失败者作无效响应处理。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提交。投标文件组成漏项或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内容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情况，将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封面（封面格式供参考）**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税务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社保登记证（或其它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授权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若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等情况，且不属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及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可不对本承诺函第（一）款第4点进行承诺，**但须详细说明失信记录的情况，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文件封面（封面格式供参考）**

**商务及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商务技术评分索引**

（此表请放于商务技术投标文件正文首页）

项目名称：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内容 | 对应页码 |
| 1 | 投标响应函（格式见附件）； |  |
| 2 |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格式见附件）； |  |
| 3 | 廉政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  |
| 4 | 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见附件)； |  |
| 5 |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  |
| 6 |  |  |
| 7 |  |  |
| 8 |  |  |
| 9 |  |  |
| 10 |  |  |
| ... | ...... |  |
| ... | ...... | ... |

**投标响应函**

（采购人）、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授权 （全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采购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商业道德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6）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记录；

（7）产品及生产所需装备符合中国政府规定的相应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8）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2.我方同意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3.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须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及其他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全部材料，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4.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内容(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同意并保证遵守招标文件（包括答疑文件、补充文件等）的各项规定和要求。

6.我方同意在中标后按时签订合同。

7.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8.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0.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联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邮箱：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投标响应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合法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就有关廉洁自律和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不存在行贿、串通等违法行为。

二、本单位与其他当事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等情况，不存在法定的不允许投标情形，不存在行贿、串通等违法行为。

三、本单位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政策文件和相关纪律。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未按照本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

**廉政承诺书**

（采购人）、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区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关于代理服务费的承诺书**

（采购人）、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根据采购文件的约定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缴纳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情况介绍**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经营范围 |  | 企业类型 | （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 |
| 成立时间 |  | 经济性质 |  |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
| 注册资本 |  | 技术人员数 | 高级 | 中级 | 初级 |
|  |  |  |
| 资产总额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工商登记号 |  | 税务登记号 |  | | |
| 是否依法纳税 |  | 是否参加社保 |  | | |
|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 名称：  地址：  人员状况：  联系方式：  （可另附纸说明） | | | | |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投标过程中的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在投标中的一切活动本公司均予承认。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件正反复印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注：如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并对相应文件签字的，只需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所载内容与本项目内容有异的，投标无效。**

**类似项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项目类型 | 简要描述 | 项目投资（万元） | 起止日期 | 项目地址与建设单位联系电话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响应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服务/技术规格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技术参数 | 采购要求 | 投标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负偏离、正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1.偏离表中**仅填写与招标文件要求有差异的条款。**

2.偏离情况用“负偏离”、“正偏离”来表明该数量、功能或性能指标参数需求是否被满足。“负偏离”表示投标产品有对应功能但性能指标参数劣于招标要求；“正偏离”表示投标产品有对应功能且性能指标参数优于招标要求，并说明对本项目应用有何实质性益处。

3.**没有填写在偏离表中的其它所有技术或商务(不包含报价)条款都默认为完全响应招标要求。**

4.如投标人未按实际情况填写偏离情况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投标无效，并将线索移交至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 劳动合  同编号 | 本项目中的职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本表结合“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中相关人员要求，后附人员证书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封面格式供参考）**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即采购清单所列采购标的名称**）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承接企业（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人） | 营业收入（万元） | 资产总额（万元） |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1 | 桐庐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租赁项目四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投标无效，招标人有权依法将线索移交至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投标无效，招标人有权依法将线索移交至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投标人全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投标无效，招标人有权依法将线索移交至政府采购行政监督管理部门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 **序号** | **类别** | **数量** | **每点租赁单价（元）** | **月份数量**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租赁费用（每月） | 550 |  | 24 |  | 该租赁费含前端包含的设备租赁费用，网络租赁费用，电费、中心硬件、软件平台、机房租赁费用、后续维护费、配套设备安装费用等产品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 |
| 5 | 总计： | | 大写： | | |  |
| 小写： | | |  |

注：1.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币种。包括前端包含的设备租赁费用，网络租赁费用，电费、中心硬件、软件平台、机房租赁费用、后续维护费配套设备安装费用等产品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

2.“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4.投标报价应包括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项目实施所需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投标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询问函范本：**

关于XXX项目公开招标的询问函

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标项）我公司有以下几点疑问：

询问事项一：（请明确具体内容，并附事实依据。）

询问事项二： ...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章）：

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询问日期：

**附件2**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相关事项通知**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杭州市财政局与省银保监局、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共同出台了《杭州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管理办法》，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注册入库，并取得杭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的杭州市内中小企业供应商。

二、相关信息获取方式

请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查看信用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三、申请方式和步骤

（一）“云采贷”融资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登录“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测算授信额度，并向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线上审批通过后，办理放贷手续。

（二）一般融资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中标后，登录杭州市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在“中小企业信用融资”模块受理申请；

4、银行、供应商线下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四、注意事项

1、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银行与融资银行一致。

2、请各采购单位积极支持和配合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在合同备案环节仔细核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等内容，一旦录入将无法修改。

3、技术服务热线：87210880；如有业务问题可与各合作银行联系。